



残疾人权利公约

Distr.: General
4 July 2013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残疾人权利委员会

《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情况

缔约国根据《公约》第三十五条提交的初次报告

多米尼加共和国* **

[2011年12月5日]

* 按照已通知各缔约国的报告处理办法，本文件未经正式编辑。

** 附件可查阅委员会秘书处档案。

目录

	段次	页次
缩略语.....		4
一. 导言.....	1-4	6
二. 国家概况.....	5-11	6
A. 政府体制.....	6-7	6
B. 政治—行政区划.....	8-9	7
C. 经济增长.....	10-11	7
三. 《公约》概述.....	12-22	8
A. 国家战略框架.....	14-18	8
B. 残疾事务领导机构.....	19-22	12
四. 《公约》各条的执行情况.....	23-141	14
第五条：平等和不歧视.....	26-31	14
第六条：残疾妇女.....	32-38	15
第七条：残疾儿童.....	39-51	17
第八条：提高认识.....	52-53	20
第九条：无障碍.....	54-60	21
第十条：生命权.....	61	24
第十一条：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62-64	24
第十二和十三条：在法律面前获得平等承认；获得司法保护.....	65-70	25
第十四条：自由和人身安全.....	71-72	26
第十五条：免于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73-76	27
第十七至二十条：保护人身完整性；迁徙自由和国籍；独立生活和融入社区；个人行动能力.....	77-86	28
第二十一条：表达意见的自由和获得信息的机会.....	87-90	31
第二十四条：教育.....	91-101	32
第二十五条：健康.....	102-107	36
第二十六条：适应训练和康复.....	108	39
第二十八条：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	109-122	40

第三十一条：统计和数据收集.....	123-127	47
第三十二条：国际合作.....	128-136	49
第三十三条：国家实施和监测.....	137-141	52
五. 结论.....	142-143	53
附件		
一. 报告编制方法		
二. 准则		
三. 信息收集办法		
四. 残疾方面的法规		
五. 残疾统计数据		
六. 参与机构		

缩略语

AFP	养恤基金管理机构
ARS	健康风险管理机构
CEP	“食为天”
CIF	《国际功能、残疾和健康分类》
CMD	多米尼加医学院
CNSS	国家社会保障理事会
CODIA	多米尼加工程、建筑和土地测量学院
COE	紧急行动中心
CONADIS	国家残疾委员会
CONANI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
CONDEI	国家儿童照管机构委员会
DIDA	社会保障参保人口信息和保护事务局
END 2030	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
MSP	公共卫生部
INDOTEL	多米尼加电信研究所
ITLA	美洲技术研究所
INAP	国家公共行政管理局
INAVI	住房和援助协会
JICA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MEE	教育部
MEPyD	经济、计划和发展部
ODM	千年发展目标
M-007	建筑无障碍设计条例
OIT	国际劳工组织
OMS	世界卫生组织
ONE	国家统计局
ONG	非政府组织

OPS	泛美卫生组织
PIB	国内生产总值
RIICOTEC	伊比利亚美洲政府间技术合作网络
SDSS	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
SFS	家庭健康保险
SENASA	国民健康保险
SIPEN	养恤金监督管理委员会
SISALRIL	健康和劳动风险管理局
TIC'S	信息和通信技术
TSS	社会保障基金
VIH/SIDA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

一. 引言

1. 国家残疾委员会，作为《多米尼加共和国残疾法》(第 42-2000 号法)规定的残疾事务领导机构，担负着颁布这方面的公共政策，评估和监督落实相关政策，以及落实残疾人权利的职责。
2. 需要强调的是，根据《多米尼加宪法》，一旦国家采纳了《公约》，就应当实施相应的机制来予以落实。
3. 遵照《公约》第三十五条第一款关于缔约国提交报告的规定，在此提交初次报告，在报告中全面详细地介绍了多米尼加共和国为落实《公约》任务而逐步采取的措施。
4. 为编制本次报告，多米尼加的相关政府机构、残疾人和残疾人家庭组织、以及为残疾人提供服务的组织纷纷参与其中，因此报告中所含的信息有助于国家在公共领域的规划和决策。

二. 国家概况

5. 伊斯帕尼奥拉岛位于大安的列斯群岛的中部，领土面积在该地区居第二位。在这一地理区域内包含两个国家：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海地共和国。该岛面积约为 76,192 平方公里，其中约 48,442 平方公里属于多米尼加的领土，还有 27,750 平方公里为海地领土。岛屿边界为：北濒大西洋；南临加勒比海(安的列斯海)；东隔莫纳海峡同波多黎各相望；向西由宾托运河将之与古巴隔开；并以牙买加运河作为与牙买加岛的分界线。

A. 政府体制¹

6. 多米尼加共和国采用民主、共和、民主议政的代议制政府体制。
7. 《共和国宪法》中包含了行政权、立法权和司法权分立的原则。行政权由民众直接投票选出的总统行使，总统每届任期四年，由总统选出内阁，内阁由各部部长组成。立法机构由参议院和众议院组成。参议员 32 人，国内每个省份各选出一人，还有一人由国家特区选出；众议员 190 人。司法权由最高司法法院领导，最高法院由 16 名法官组成。

¹ 多米尼加国家统计局。《从数字看多米尼加》，2010 年。

B. 政治—行政区划

8. 多米尼加的领土政治区划分为 31 个省份和一个国家特区。国家特区为国家首都所在地的地方实体，中央政府也位于国家特区中。各省份是国家领土区划中最大的政治行政单位，以便于中央政府将其权威下放到地方。各省均设有一个管理民事的行政首脑，由行政机关任命以代为行使职权。



9. 国家统计局开展的 2010 年第九次人口和住房普查显示，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总人口为 10,010,590 人，其中男性 4,996,533 人，女性 5,014,057 人。

C. 经济增长

10. 多米尼加共和国的人口数从 1990 年的 720 万增加到 2009 年的 970 万，增长了 35%；中央银行的数字显示，按 1991 年的不变价格计算，国内生产总值从 1,230 亿比索增至 3,420 亿比索，增长了 178%；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 1991 年的 1,370 美元增至 2009 年的 4,800 美元，是原来的 3.5 倍。

11. 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方面，多米尼加共和国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在过去的二十年中表现最好的经济体之一：以年均 5.8% 的速度增长，增长率较低的年份为 2003 年(-0.3%)和 2004 年(1.3%)，这是由国内金融危机导致的，对经济造成了严重影响。在全球经济危机的背景下，在 2008 年和 2009 年，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到 2009 年降至 3.5%，远低于之前提到的平均增长率。尽管如此，多米尼加的经济增长仍然明显高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诸国的总体平均水平。

三. 《公约》概述

12. 共和国参议院通过第 458-08 号决议，在 2008 年 5 月采纳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同样根据这一决议，多米尼加共和国众议院在 2008 年 10 月 21 日批准了《公约》。2008 年 10 月 30 日由行政机关颁布《公约》，并发布在 2008 年 11 月 15 日的第 10495 号《官方公报》上。最后，在 2009 年 10 月 18 日向联合国交存了批准文书。

13. 通过 2010 年 1 月 26 日颁布的宪法框架，在以下条文中采纳了《公约》中的原则和任务：²

第 26 条：国际关系和国际法。多米尼加共和国是国际社会的一员，倡导合作和遵守国际法准则，因此：

- (1) 承认和适用已经加入的国家法、各国公认的和泛美法律的准则；
- (2) 一经官方公布、批准的现行国际条例在国内有效；

[……]

第 39 条：平等权。所有人生而自由，且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获得各机构、部门和其他人的同等保护和对待，享受同样的权利、自由和机会，不能因为性别、肤色、年龄、残疾、国籍、家庭关系、语言、宗教、政见或哲学信条、社会地位或个人状况而受到歧视。[……]

第 58 条：保护残疾人。国家应促进、保护和确保残疾人在平等的基础上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使其充分和自主地施展自己的才能。国家应采取积极必要的措施，促进他们融入到家庭、社区、社会、工作、经济、文化和政治生活中。

A. 国家战略框架

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

14. 经济、计划和发展部，作为国家计划和公共投资体系的领导机关，其职能为引导和协调宏观经济政策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设计、实施、监测和评估程序，

² 《多米尼加共和国宪法》。

以实现国家的经济发展、社会和谐、地方团结和体制进步。经济、计划和发展部负责制定《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该战略确定了国家的长期发展目标、需要优先解决的问题、行动方针、国家各权力机关以及国家各行为方，包括残疾部门应承担的责任。

15. 经济、计划和发展部树立了新的残疾概念，认为长期患有生理、心理、智力或感官缺陷的人员，面临着物理和社会环境对其造成的环境和观念上的障碍，妨碍其充分参与社会，这些人应享有与之相应的固有的基本权利，他们有权使其尊严得到尊重，行使其特权并依法在与其他人同等的条件下得到保护。

16. 残疾人的权利和愿望被纳入到《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法律草案》中，当前正处于参议院审批阶段。这一部统一的规划文书，从愿景、首要战略核心和主流化政策入手，确定了被排斥的弱势群体，并确保打造一个民主法治的社会化国家，促进公平、社会公正和一个更为平等的社会。

17. 这样，公共政策的行动方针的主旨，就是保护处于风险状况的残疾人；消除残疾人在融入国内生活方面的障碍；克服蔑视残疾人的陈规定型观念；并通过与私营部门达成协议，为这一社会群体获得卫生、教育、司法、住房服务，以及进入劳动力市场提供便利。

使《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与《残疾人权利公约》保持一致

18. 请参见下表：

联合国公约	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
《公约》的总体原则	<p>愿景：“多米尼加共和国是一个繁荣的国家，国内人民可以享有体面的生活，奉行道德伦理，通过落实参与式民主，确保多米尼加是一个民主法治的社会化国家，促进公平、社会公正和一个更为平等的社会，合理管理和优化利用其资源，通过创新、可持续和全国统筹的方式发展自身，提高在全球经济中的竞争力”。</p> <p>首要战略目标：“打造一个民主法治的社会化国家，使各机构遵守道德操守，政务透明并富有效率，服务于一个负责任、重参与的社会，确保安全，促进公正、政府治理、平等共处以及国家和地方发展”（《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法律草案》第 7 条）。</p> <p>次要战略目标：“打造一个具有平等权利和机会的社会，使全体人民都享有优质的教育、卫生和基本服务保障，并促进逐步降低贫穷以及社会不平等和地区不平等”（《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法律草案》第 8 条）。</p> <p>基于人权观点的主流化政策：“所有的计划、方案、项目和公共政策，应当在其各自的行动领域中加入人权观点，以便查明侵犯人权、歧视或排斥弱势群体的情况，并采取有助于促进公平和提高社会凝聚力的行动”。³</p>

³ 《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法律草案》，第 11 条。

联合国公约	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
权利和机会平等	<p>行动路线 2.3.6.4: “树立尊重残疾人的权利和机会平等的文化, 以此来转变社会态度, 克服蔑视残疾人的陈规定型观念, 消除歧视和社会排斥”。</p> <p>行动路线 1.3、1.6: “普及按时登记, 提高成年人口登记的覆盖率, 特别是对被排斥的社会群体的登记。”</p>
平等和不歧视	<p>基于性别观点的主流化政策: “所有的计划、方案、项目和公共政策, 应当在其各自的行动领域中加入性别观点, 以便查明男女之间的歧视问题, 并采取有助于促进两性平等和公正的行动”(《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第 12 条)</p> <p>行动路线 2.5.1.11: “开展有利于女户主、单身母亲、暴力受害妇女、残疾人口和老龄人口等处于贫困状况的妇女和弱势群体的积极行动, 通过福利方案使他们能以低廉的价格享有体面住房”。</p>
提高认识	<p>总体目标 2.3: 权利和机会平等</p> <p>行动路线 2.3.6.4: “树立尊重残疾人的权利和机会平等的文化, 以此来转变社会态度, 克服蔑视残疾人的陈规定型观念, 消除歧视和社会排斥”。</p>
无障碍	<p>总体目标 2.3: 权利和机会平等</p> <p>行动路线 2.3.6.1: “根据通用无障碍标准, 推动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和物流, 以便残疾人有效利用这些手段来促进其行动能力和移徙”。</p>
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p>确保在危难情况下, 包括武装冲突、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和自然灾害情况下对残疾人的安全保护。</p> <p>主流化政策: “所有的计划、方案、项目和公共政策, 应当加入环境可持续标准和适当的综合风险治理标准”。(《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第 13 条)</p> <p>总体目标 4.1: 环境可持续管理</p> <p>行动路线 4.1.1.7: “就环境恶化对人民生活条件, 特别是对妇女和弱势群体的生活条件的影响开展调研并建立信息和系统性分析体系”。</p> <p>总体目标 5: 具有健康环境的体面住房</p> <p>具体目标 2.5.1: “提供便利条件, 使人民获得经济、安全和体面, 享有司法保障并具备可持续的人居环境, 便于社会交际, 符合适当风险治理标准和运动机能障碍人士通用无障碍标准的住房”。</p>
获得司法保护	<p>总体目标 1.2: 法治与公民安全</p> <p>行动路线 1.2.1.8: “采用机构联动机制, 提供便利条件, 使公民诉诸宪法保护, 要求所有行使公权力的个人和机关遵守宪法, 确保包括公平和妇女及弱势群体权利在内的基本权利得到有效保护, 不受任何公权力或部门的作为或不作为影响”。</p> <p>行动路线 1.2.1.9: “更新程序法, 使之与宪法原则和比较法的进步相符合, 以此推动国家的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 并确保严格落实包括与公平和妇女及弱势群体权利有关的国际公约在内的各类国际公约”。</p>

联合国公约	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
表达意见的自由和获得信息的机会	<p>关于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主流化政策：“在设计和实施方案和项目，以及具体落实各项公共政策的行动中促进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第 16 条）。</p> <p>总体目标 3.3：在有利于合作和社会责任的氛围中提高竞争力和创新性</p> <p>行动路线 3.3.5.1：“巩固在信息通信技术方面的专业教育，以确保满足知识型社会对这方面人才的不断增长的需求，使所有人口群体享有平等机会”。</p>
教育	<p>总体目标 2.3：权利和机会平等</p> <p>行动路线 2.3.6.2：“开发综合性机制和服务，为残疾人接受教育和融入社会，包括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提供便利，并使残疾人能够在公平和社会公正的环境下发展人类潜能”。</p>
健康	<p>具体目标 2.1.3：“加强社区层面上的流行病学、食品和营养监测体系，以此作为人口食品安全的基本工具，促进营养学教育并为面临食品风险的群体提供支持，特别重视弱势群体”。</p> <p>总体目标 2.2：健康和全面社会保障</p> <p>行动路线 2.2.1.13：“加强在临床和实验室方面的医疗能力，包括与残疾人情况有关的医疗能力”。</p> <p>行动路线 2.2.1.16：“确保向有需要的人口提供精神卫生服务”。</p>
工作和就业	<p>第三项战略目标：“建成一个全国和地方配合，创新、灵活多样、注重质量和环境可持续型的经济体，实现可持续的高速增长，并实现公平和体面就业，利用和发扬本地市场机会，以充满竞争力的方式融入全球经济”（《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第 9 条）。</p> <p>总体目标 2.3：权利和机会平等</p> <p>具体目标 2.3.6：“保护残疾人，特别是处于弱势状况的残疾人，并促进其经济和社会融合”。</p> <p>行动路线 2.3.6.3：“通过与私营部门达成协议，设立保护性的工作岗位以及鼓励创业精神，扩大残疾人进入劳动力市场的机会”。</p> <p>总体目标 3.3：在有利于合作和社会责任的氛围中提高竞争力和创新性</p> <p>行动路线 3.3.2.3：“加强公共和私营就业中介服务，以此作为一种促进各类人群不受歧视地获得工作机会的手段”。</p>
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	<p>总体目标 2.5：具有健康环境的体面住房</p> <p>具体目标 2.5.1：“提供便利条件，使人民获得经济、安全和体面，享有司法保障并具备可持续的人居环境，便于社会交际，为其提供符合适当风险治理标准和运动机能障碍人士通用无障碍标准的住房”。</p> <p>行动路线 2.5.1.11：“开展有利于女户主、单身母亲、暴力受害妇女、残疾人口和老龄人口等处于贫困状况的妇女和弱势群体的积极行动，通过福利方案使其能以低廉的价格享有体面住房”。</p>

联合国公约	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
对残疾人的包容行动	<p>创立全国非赢利性组织发展和促进中心，从事基金管理工作的</p> <p>通过第 122-05 号法律第 21 条，创立了全国非赢利性组织发展和促进中心，赋予经济、计划和发展部这方面的职权，以鼓励此类组织管理运作残疾开发方案；约有 205 个非政府组织从事着在残疾人事务基金管理方面的工作。</p>

B. 残疾事务领导机构

19. 国家残疾委员会是根据《多米尼加共和国残疾法》(第 42-2000 号法)成立的一家国家机构，是旨在捍卫残疾人权利和使残疾人融入社会的公共政策领导机关。根据该法第 14 条，创立了国家残疾委员会，其职能如下：

- (a) 在该法律涉及到的各个领域颁布、评估和监督落实相关政策；
- (b) 确保该法的实施和与时俱进。
- (c) 保障尊重残疾人的权利。
- (d) 努力消除对残疾人一切形式的歧视。
- (e) 规划和监督实施旨在使残疾人充分融入社会的各项方案。

20. 国家残疾委员会的组织结构如下：



21. 国家残疾委员会的构成如下：

全国残疾委员会		
国家机构	非政府组织	荣誉成员单位
农业部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	国家聋人协会
体育和康乐部	多米尼加盲人劳动者协会	残疾妇女理事会
教育部	肢体残疾人协会	多米尼加残疾人全国联合会
公共工程和通信部	聋哑人教育协会/全国聋哑人学校	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劳动部	“甜蜜的奇迹”特殊教育中心	

全国残疾委员会		
国家机构	非政府组织	荣誉成员单位
多米尼加社会保险局	“卡塔琳娜·德·圣奥古斯汀”	
国家职业技术人员培养学院	特殊教育中心	
	特殊教育综合中心	
	多米尼加盲人基金会	
	“圣塔罗莎”聋人支助研究所	
	保护讲习班特别研究所	
	多米尼加盲人组织	
	希保康复慈善协会	
	国家盲人慈善协会	

22. 国家残疾委员会的行动特点，是与公共和私营机构开展跨部门、跨机构的协调和交流，从而有利于更好地摆正残疾部门的立场，使之融入到国内外的公共和私营组织所开展的政策中，以此获得更大的增效和协调，以实施各类旨在增进残疾人权利、促进残疾人融入社会的政策，具体如下：

- 促进与公共和私营机构的协调行动，以便在社会各个领域发扬包容性文化和尊重残疾人的基本权利；
- 通过社会各界参与行动，加强机构在国内和国际上的形象；
- 宣传《多米尼加共和国残疾法》(第 42-2000 号法)；
- 宣传和执行国际法规，例如：美洲国家组织的《美洲残疾人权利与尊严十年(2006-2016 年)宣言》，《美洲消除对残疾人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美洲国家组织)和《残疾人权利公约》；
- 推进落实针对全体员工的继续教育方案，涵盖各个知识领域，旨在提高员工开展工作的效率；
- 从组织和技术层面实现机构的现代化和改进；
- 密切与残疾人组织和残疾人服务机构的联系，以强化其机构能力并使其参与到国家残疾委员会的执行工作中，以造福于残疾人；
- 密切与国际技术合作机构之间的关系；
- 在各类公共和私营机构的支持下，实施旨在促进残疾人的社会发展的项目。

四. 《公约》各条的执行情况

23. 继采纳《残疾人权利公约》这一国际条约之后，多米尼加共和国根据《多米尼加宪法》第 26 条落实其各项原则和义务。

24. 《残疾人权利平等组织法》经共和国参议院二读通过，该法废除了第 42-00 号法，将残疾人的概念⁴ 定义为：“残疾人是指在生理、心理、智力或感官上长期患有某种缺陷，可能妨碍其在与他人同等条件下充分和有效地参与社会生活的所有人。”同时将《国际功能、残疾和健康分类》作为参考框架，用以对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的受益人进行残疾评估和认证。

25. 通过《残疾人权利平等组织法》，采纳了《公约》中关于交流和基于残疾的歧视的定义。相应的内容包含在《共和国宪法》第 37 条至第 49 条关于基本权利和保障的规定中。

第五条 平等和不歧视

26. 在关于根除对残疾人的歧视的规定方面，1991 年颁布了第一部关于残疾人的机会平等的法律(第 21-91 号法)，敦促设立国家残疾预防和康复及残疾人教育委员会，作为卫生部的下属单位，负责协调这方面的社会政策。

27. 随后陆续出台了这方面的程序法，以改善和提高公民福祉，为此，对该法进行了一次审议，并提出了一部更为全面和符合现实的新法律文书，即

28. 《残疾法》(第 42-2000 号法)，据此设立了国家残疾委员会，作为负责制定残疾人保护政策和改善残疾人的生活质量的主管机关。

29. 这部法律的价值，从一定程度上体现在残疾人及其组织所做出的贡献和参与上。这一倡议有助于公共部门和民间社会的互动和参与，将各方共同利益结合起来，以推进落实残疾人的公民权利，为此，在起草本次报告之时，根据《公约》的内容对该法进行了修改和更新，并由共和国参议院二读通过。

30. 《多米尼加刑法典》第 336 条规定，自然人之间由于出身、年龄、性别、家庭状况、健康状况、残疾、习俗、政治见解、工会活动、职业、种族、民族、血统或者宗教信仰而对特定群体或者某个自然人进行区别对待的行为，均被认定为歧视。

31. 在强化尊重平等和不歧视的法律框架方面，我们还出台了其他法律和规定，宣布社会有责任使残疾人充分行使其权利，其中主要有：

- 《教育法》(第 66-1997 号法)，规定所有学生享有平等权利，包括具有特殊需要的儿童和青少年。

⁴ 《残疾人权利平等组织法草案》，该草案废止了这方面的第 42-00 号法，并获二读通过。

- 《体育法》(第 365-05 号法), 规定将残疾人纳入到适应性或非适应性体育中, 并在体育设施上应用无障碍标准。
- 第 04-08 号和第 03-08 号部门章程, 分别对特殊教育和包容性教育进行了规范。
- 《儿童和青少年权利法》(第 136-03 号法); 确立了所有男童、女童和青少年平等的原则, 不得有基于包括残疾在内的任何原因的歧视。
- 在多米尼加立法中的另一项重要法规就是《多米尼加共和国劳动法》(第 16-92 号法), 该法第 314 条至第 316 条规定应保护残疾劳工的权利和平等; 除了该法, 还有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在 1983 年颁布的第 159 号《残疾人职业康复和就业公约》。
- 《卫生法》(第 42-01 号法)中也包含了类似的规定; 该法规定了普遍、团结、公平、效率、效益、诚信与合作这些总体原则, 创立了预防残疾和对残疾人的社会安置的机制。《卫生法》(第 42-01 号法)包含了旨在保护残疾人的健康权并预防造成残疾的各类风险的规定。
- 《社会保障法》(第 87-01 号法), 其目标是建立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 对体系加以规范, 同时发展国家与公民的权利和义务, 在提供经费保护公众对抗老龄、残疾、年老失业、生存、疾病、孕产、儿童和职业风险方面实现互利互惠。

第六条 残疾妇女

32. 多米尼加共和国已经在设立旨在促进两性平等和公正的国家法律框架方面取得了进展, 涵盖了多个领域, 涉及到预防和惩治对妇女的暴力、政治参与、教育、农村妇女的状况、健康和社会保障、以及总体上在国家生活的各个领域所取得的权利和机会平等的成就。⁵

33. 这些法律上的变化体现在多米尼加国内的改革和现代化的总体进程中, 尤其是司法体系的改革和现代化进程中, 虽然说已经在实现男女之间的法律平等方面取得了进展, 但是这一进程并没有明确地将男女平等和公正原则纳入到其指导原则中。这些变化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妇女运动、国际合作组织和妇女部推动的。⁶

⁵ 《PLANEG II: 2007-2017 年国家男女平等和公正计划》。2007 年, 第一版。2011 年, 第二版(修正版)。

⁶ 妇女部, 2000 年。《改革和现代化进程中的性别问题分析》。圣多明各。

34. 国家采取了各类立法措施来确保妇女充分发展，地位得到提高，能力得到增强，从而保证妇女能行使和享有各项权利和基本自由，但是这些措施仍没有明确解决残疾与保护残疾妇女并不排斥这一问题。⁷

35. 除了国内法规之外，多米尼加还批准了若干与性别平等有关的国际文书：

- (a)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b) 《北京行动纲要》；
- (c) 《美洲防止、惩罚和根除对妇女暴力行为公约》。

36. 1999 年妇女部的成立，是国家对所有旨在强化保障权利和基本自由的机构体制的国际建议所做的响应。为了开展综合性方案，以响应不同的需要，妇女部与其他政府机构和民间社会共同制定了《2007-2017 年国家两性平等和公正计划》。

37. 这一计划在以下领域开展：

- (a) 在部门内部开展，以协调和监督落实国内的各种部门倡议。
- (b) 在全境开展，以协调和监督落实各类政策和倡议，在省级和市级妇女办事处的协调下促进男女平等。
- (c) 与民间妇女组织合作，通过创造协同效应，共同发挥各自的潜力，深化落实妇女部以及妇女组织在平等问题上的工作。
- (d) 通过国际合作，凭借国际资金和技术支持来实现第二期国家性别平等计划中的各项国家战略目标。

38. 为实现男女之间的平等与公正，界定了七大国家优先课题，以帮助妇女应对在多米尼加社会中面临的主要问题：

- 发扬两性平等和公正文化；
- 保障妇女的一切权利，确保妇女充分行使其公民权；
- 增强妇女的经济能力并促进妇女克服贫困；
- 增强妇女的领导能力、参与性和政治及社会代表地位，促进性别平等；
- 帮助妇女掌握和支配优质商品和服务；
- 根除在妇女人生的所有阶段中对其任何形式的暴力行为；
- 促进妇女充分参与信息和知识社会。

⁷ 附件：《多米尼加采取的与妇女有关的立法措施》。

第七条 残疾儿童

39. 专门针对这一群体的权利出台了相关的法律规定，同等适用于所有男童、女童和青少年，不存在基于男童、女童或青少年，其父母、监护人或者家人的种族、肤色、性别、年龄、语言、思想、意识、宗教、信仰、文化、政治见解或其他性质的见解、经济地位、社会阶层、民族或血统、残疾、疾病、出身、风险状况或其他原因的任何歧视。

选定指标	男童、女童和青少年的数量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总人口	9 092 778	9 226 449	9 359 706	9 492 876	9 625 207	9 755 954	9 884 371
0至5岁人口(预测值)		1 053 698					1 065 821
0至5岁人口	1 051 965	1 017 757	1 011 140	1 012 215	1 029 132	978 367	996 645

资料来源：经济、计划和发展部/国家统计局/2011年。

40. 多米尼加为确保残疾儿童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而采取的立法措施，⁸ 主要包含以下法规：

- 《多米尼加宪法》
- 第 136-06 号法：《儿童和青少年保护体系和基本权利法》
- 第 24-97 号法：《家庭暴力法》

41. 为保障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在多米尼加共和国采取的机构机制在第 136-03 号法中做出了规定。该法第 51 条着重提到了部门间协调机制，规划机制，监督和管理机制以及公民参与和强制执行机制。该条将国家儿童和青少年权利保护体系定义为：“所有致力于制定、协调、整合、监督、实施和评估国家、地区和市镇各级旨在全面保护男童、女童和青少年权利的公共政策、方案和行动的政府和非政府机构、组织和实体的总和”。⁹

42.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权利保护体系，已经划分为两个子体系：(a) 行政子体系和(b) 司法子体系。

⁸ 在附件中援引了与这一问题相关的规定。

⁹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44 条提交的关于《公约》执行情况的第三次至第五次定期报告。2010 年 7 月。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权利保护体系的结构

行政子体系各机构

司法子体系各机构

政策制定、规划、监管和评估机构：国家级和市级委员会的领导机关。

儿童和青少年法庭，执行法官，上诉法院，最高司法法院。

政策执行机构：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的国家级和市级办事处，以及公共和私营儿童和青少年关爱机构。

儿童和青少年公诉人办公室。

权利保护、维护和落实单位：地方性权利保护和恢复委员会。

儿童和青少年事务检察院。

行政子体系

43. 由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构成；该委员会是多米尼加政府下设的一个分权机构，具有法人资格和自有资产；承担国家保护体系中的最高行政机关职责。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依法通过实现国家和地方层面的政府机关和非政府组织的协调联动，实施政策、方案、项目和提案，以便在全国境内保护男童、女童和青少年的权利。¹⁰ 其最高领导机构为全国理事会，由具备国务秘书级别的官员主持工作，下设 12 个部门，此外设有一个主管部门，作为委员会的秘书处。

44. 旨在维护包括残疾儿童和青少年在内的所有儿童和青少年权利的政策有：

(a) 《国家发展战略》，在 2009 年至 2010 年间制订并于 2011 年 3 月 11 日由政府提交至国会，其远景目标是到 2030 年实现多米尼加民众所向往的国家；

(b) 团结方案，具体将在下文论述；

(c) 其他行动：

(一) 700 热线和生活热线，旨在预防和处理虐待儿童问题，通过热线处理了 209,189 次来电；

(二) 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防控项目；

(三) 进一步落实 2004 年的国家减少垂直传播方案，以及 2006 年的结核病和疟疾预防方案；

(四) 两场旨在提高民众意识的宣传运动，主题是儿童与残疾；

(五) 56 个儿童综合照顾中心以及 51 个托儿所，旨在促进 5 岁以下幼儿的全面发展，此外还设立了 10 个寄养家庭，以保护和关爱未成年人；

¹⁰ 国家残疾委员会具备以下基本职能：(a) 监管市级领导机关和市级办事处、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的成员机构的运作情况；(b) 协调并监督落实该国家主管机关成员单位在设计和实施基本社会政策、救助和保护性社会政策方面的工作；(c) 在行政和司法领域保障针对权利受到威胁或侵害的儿童和青少年的保护机制的运作；和(d) 在国家签署与儿童和青少年权利相关的承诺书、条约、公约和其他国际文书时，向国家主管机关提供咨询。

(六) 此外，还有 312 个致力于开展保护和关爱儿童和青少年方案的非政府组织；

(d)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的天使计划；

(e) 旨在预防和治疗青少年健康问题的方案和服务。

团结方案

45. 通过这一方案，为全国境内的极端贫困家庭和一般贫困家庭提供支持，以提高其收入并进行人力资本投资。¹¹

46. 这一方案通过以下几方面的内容开展：

保健方面

47. 进行“食为天”财政转移拨款。通过电子转账进行直接货币救济，为极端贫困家庭和一般贫困家庭提供支持，帮助此类家庭通过社会供应网络下属的各商业机构满足基本食品需要。获得“食为天”财政转移拨款的前提条件，就是落实与公共卫生部协调制定的家庭卫生保健承诺。此项干预措施的重点人群为：孕妇、0-5 岁幼儿、10-15 岁青少年和 65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

营养方面

48. 通过营养教育和发放“多维营养粉”微量营养素补充剂，为育有 0-5 岁幼儿的家庭提供支持。为开展这方面的工作，得到了世界粮食计划署的技术援助，在全国各地与卫生部协调开展各类行动。

教育方面

49. 拨款用于激励教育出勤激励转移支付。向育有 5-21 岁儿童和青少年的家庭提供货币支持，用于教育开支。获得教育出勤激励转移支付款项的前提条件，就是落实家庭教育承诺：注册入学、确保出勤并坚持完成基础教育和中等教育方案，达到与教育部协调制定的各项目标。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的天使计划

50. 这是一项旨在对患有重度残疾，特别是被家庭遗弃，或者生活在极端贫困家庭中的残疾儿童和青少年的特殊关爱和照顾方案。其任务是为这些儿童和青少年提供全面关爱，帮助他们融入到家庭和社会生活中，或者进入示范中心以得到专门照顾。示范中心专门针对的是患有以下病症的群体：(a) 精神运动发育迟缓；(b) 智力发育迟缓；(c) 脑瘫；(d) 脑膜炎后遗症；(e) 小头畸形；(f) 唐氏综合征；(g) 自闭症。中心所提供的服务有：牙科、皮肤科、全科医学、生物分析、营养科、骨科、理疗和社会工作。

¹¹ 到 2009 年，该方案的覆盖人群为 532,976 人，2010 年则为 538,573 人。当前的覆盖面积为 494,964 户受益家庭。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的天使计划寄养家庭收容的男童和女童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146	146	142	102	85

资料来源：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机构备忘录。

51. 当前，旨在预防和治疗青少年的健康问题的服务机构数量为 106 个青少年综合保健所。¹²

第八条 提高认识

52. 同样，第 1 条规定，法院在应用法律规定时，应将《共和国宪法》和国际条约放在首要地位，第 10 条规定如下：“人的尊严。人人有权使个人尊严和身心及道德完整性得到尊重。任何人不得遭受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

53. 针对全社会开展了各类提高认识运动，目的是教育民众，树立权利意识并尊重残疾人的权利，以及增进《公约》中所规定的权利，这些运动有：

运动	责任单位
让我们支持残疾人的能力，2010 年	国家残疾委员会
不要无视您的权利，2008 年	国家残疾委员会
第 08-05 号决议，名为“保护警察家属不受流弹伤害和无暴力运动”	内政和警察部
各类宣传和教育活动，旨在推动改变青少年的行为举止，以预防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鼓励残疾妇女使用避孕套。	残疾妇女理事会—抗击艾滋病总委员会
旨在提高民众意识、主题为儿童与残疾的宣传运动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
每年在国内的所有地区举办区域研讨会，讨论残疾人的权利和社会包容问题，这些活动是在纪念国际残疾日的框架内举行的，参与方包括全国的各类残疾人组织，这些组织为增进残疾人的权利，开展了若干社会动员活动。	国家残疾委员会—各类残疾组织
“严格落实法律”运动和“根除人口贸易”运动。	总检察长办公室和移民局，以及各类非政府组织和多米尼加社交媒体。
“第 137-03 号法宣讲活动”和“妇女，要了解你的权利”活动。	妇女部和制度化与司法基金会
2011 年的“为你好”运动，这一运动的主题涉及到尊重价值观和人的尊严。	第一夫人办公室

¹² 资料来源：国家青少年方案。

第九条 无障碍

54. 为确保残疾人在与其他人平等的条件下，无障碍地进出物质环境(包括使用信号指示器和路牌)，使用交通工具，利用信息和通信(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和系统)，以及享有在城市和农村地区向公众开放或提供的其他设施和服务而采取的立法或其他措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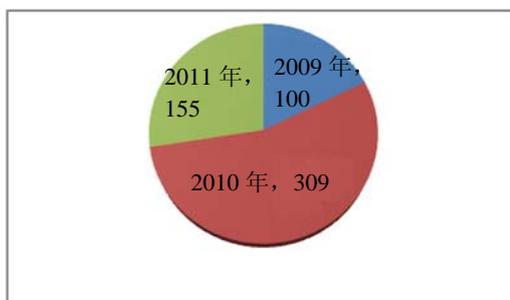
- 第 M-007 号消除建筑障碍规划条例，涉及到第 687 号法/第 675 号法：《建筑物法》/第 42-2000 号法，即《多米尼加共和国残疾法》。
- 第 284-91 号法令，据此在 1992 年批准了消除建筑障碍规划条例。
- 《住宿场所无障碍标准》。全国酒店评级系统。旅游部。

55. 由国家残疾委员会牵头实施了一系列旨在消除物质环境障碍的活动，其中主要有：

- 向各类机构提供咨询，以使其具备无障碍条件。以下接受咨询的机构，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无障碍要求：
 - 8 所医院：其中 4 所位于圣多明各，一所位于莫卡，一所位于圣地亚哥，还有一所位于拉贝加。
 - 博物馆：国家历史博物馆，美术馆，国家剧院，哥伦比灯塔。
 - 13 家公园。
 - 圣多明各自治大学本部以及位于弗朗西斯科德马科里斯、伊圭、波瑙、纳瓜、巴拉奥纳、圣胡安德拉马瓜纳和普拉塔港几地的分校区。
 - 哈拉瓜旅店、第五世纪酒店、圣多明各大酒店、利纳酒店、克拉利翁酒店、哈马卡珊瑚宾馆、VQ 宾馆、大使酒店、圣多明各小旅馆业联合会。
 - 多米尼加共和国中央银行，储备金银行各分支机构，人民银行，BHD 银行，莱昂银行，加拿大丰业银行。
 - 殖民地酒店。
 - 各学校和图书馆。
 - 公用场所：拉希雷纳超市，拉玛广场商店，阿玛迪塔实验室等等。
- 建筑无障碍培训方案，旨在对建筑业专业人士进行一般性的宣传和培训，使之了解建筑无障碍标准。在 2009-2011 年期间，已经对工程设计和建筑领域的 564 名专业人士进行了培训。

交通

56. 圣多明各地铁是唯一实现无障碍的交通工具，该地铁的设施包括电梯、自动扶梯、在地面铺设了盲道，以便让视力残疾人能够独自出行，并贴有盲文指示牌，在车厢中设有专座，轮椅用带安全带的空位，铃声系统，等等。



57. 为收集信息以编制本次报告，面向参与报告编制工作的各个国家机构进行了一次调查，倡导实现建筑无障碍。

序号	机构	楼层数	坡道	电梯	指示牌	无障碍卫生间	指示牌	残疾人专用车库
1	共和国总检察长办公室及其下属机构	7	-	3	-	3	-	-
2	多米尼加共和国众议院	5	4	8	3	-	34	2
3	职业风险管理局	2	-	-	-	4	-	0
4	国有资产管理局	2	1	-	3	-	2	1
5	国家特区政府	5	6	3	42	6	5	-
6	国家老龄人口委员会执行办公室	1	1	-	-	2	-	-
7	国家托儿机构管理委员会	2	-	-	8	4	2	-
8	多米尼加国家电力企业集团	6	5	2	5	5	6	4
9	国家住房局	4	-	1	-	1	-	1
10	美洲技术学院	2	6	-	28	1	66	3
11	多米尼加工程、建筑和测绘学院	2	2	-	20	3	-	1
12	社会保障参保人信息和保护事务局	7	1	2	6	4	17	2
13	国家公共管理学院	14	0	4	16	28	1	0
14	住房和救助局	3	1	-	20	2	20	1
15	国家职业技术培训学院	3	1	1	-	-	-	1
16	国家统计局	15	0	6	16	28	16	0
17	中央选举委员会	3	3	2	-	4	-	-
18	公共管理部	14	1	6	-	28	1	-
19	妇女部	2	-	-	4	-	5	-
20	体育和康乐部	3	2	1	-	6	3	-
21	国立师范培训和进修学院	3	-	-	-	-	-	-
22	教育部	4	2	2	-	8	-	-

序号	机构	楼层数	坡道	电梯	指示牌	无障碍卫生间	指示 标牌	残疾人 专用车库
23	文化部	-	-	-	-	-	-	-
24	工业和贸易部	-	2	6	-	-	-	-
25	公共工程和通信部	主建筑: 4	3	-	-	6	-	6
26	社区促进会	1	-	-	-	2	-	-
27	陆路运输技术办公室	3	-	-	-	-	-	-
28	泛美卫生组织	2	1	1	1	2	1	2
29	中小企业促进会	2	-	-	-	1	-	-
30	关税总局	5	4	3	-	-	46	3
31	职业健康与风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6	1	1	1	6	1	1

信息和通信无障碍

58. 在这一无障碍领域，继续努力与多米尼加电信研究所共同开展行动，以便使所有残疾人都能得益于在技术上享有平等机会的权利。因此，多家残疾人组织已经享受到了数字中心设施的好处，在该研究所运营的多家机构内为一些残疾青年提供了就业岗位。此外，值得一提的还有与多米尼加电信研究所逐步协调开展的无障碍计划，目的是使研究所运营的多家机构都保有针对残疾人的无障碍部门。这些行动有助于逐步落实各项举措，以便使所有残疾人都能够得益于在技术上享有平等机会的权利。

59. 通过这些努力，使得多米尼加电信研究所根据国家残疾委员会的提案，在圣多明各和内陆地区新建了 19 个数字中心，具体如下：

序号	数字中心
1	教育国务秘书处特殊教育部门的的教学恢复实验室。在圣弗朗西斯科德马科里斯。
2	聋人替代式体验中心。在圣佩德罗德马科里斯。
3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国务秘书处的特殊教育部门。在拉罗马纳。
4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的分支机构。在圣地亚哥。
5	莫卡聋哑学校。
6	赛利达·L·佩雷斯·德·克雷斯波女士特殊教育学校。在阿苏阿。
7	国家盲人基金会。在国家特区。
8	肢体残疾人联合会。圣多明各西部地区。
9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的分支机构。在圣克里斯托瓦尔。
10	国家特区的特殊教育实习中心。
11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的分支机构，米拉弗洛雷斯，圣多明各。
12	多样性关爱资源中心，米拉贝姐妹省。

序号	数字中心
----	------

- | | |
|----|-----------------------------|
| 13 |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的分支机构，圣胡安。 |
| 14 | 特殊教育学校，达哈翁省。 |
| 15 | “路易斯·奎恩教父”特殊教育学校，圣何塞-德奥科阿省。 |
| 16 | 圣胡安德拉马瓜纳省聋哑学校。 |
| 17 |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的分支机构，巴拉奥纳省。 |
-

60. 截至目前，通过使用这些数字中心，已经使大约 2,000 名残疾人及其家人受益。

第十条 生命权

61. 多米尼加在《宪法》第 37 条对生命权做出了如下表述：

“生命权从孕育之初直至死亡均不可侵犯。阻碍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设立、宣判和采用死刑。”

第十一条 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62. 多米尼加为确保在危难情况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残疾人获得保护和安全感而采取的措施，落实在 2002 年 9 月 22 日的第 147-02 号《风险治理法》中，通过该法设立了紧急情况响应中心，负责规划和领导实施各类协调行动，并促成国家防灾、减灾和灾害响应体系中的各机构在接到可能发生不良事件，或者在境内的任何地方出现突发事件，超出了区域和省级的应对能力时，共同开展行动，以便支持响应并帮助以快速高效的方式将影响降到最低。

63. 紧急情况响应中心由 25 个国家机构组成，¹³ 其宗旨是确保在危难情况下，残疾人获得保护和安全感，在该中心的庇护协议中有一章专门说明了这方面的行动，在其中将残疾人认定为优先照顾群体。

64. 多米尼加出台了国家应急计划，目的是指导政府和民间社会的行动，以便在灾害或者危难情况下做出响应，帮助在自然或者人为事件或灾害情况下拯救生命和减少损失。在其职责中提出了以下内容：

¹³ 武装部，环境和自然资源部，公共卫生和社会救助部，公共工程和通信部，内政和警察部，国家民防局，国家警察，圣多明各消防局，多米尼加红十字会，民用航空总局，矿业总局，多米尼加港务局，海关总署，国家水力资源局，国家饮用水和下水道管理局，国家住房局，多米尼加电信研究所，多米尼加电力公司，多米尼加市政联合会，圣多明各国家特区市政府，国家气象局和多米尼加地震局。

- 一些处于特别弱势情况下的群体，例如盲人和其他残疾人，或者住院人员，被拘捕人员或者囚犯，需要特殊关照，以确保其被纳入到预警体系中。

第十二和十三条

在法律面前获得平等承认；获得司法保护

65. 《多米尼加民法典》第 7 条对此做出了规定：民事权利的行使不必考虑公民身份，唯有根据《宪法》方可获得或者保有公民身份。¹⁴

66. 在这方面，《宪法》第 39 条规定了平等权。人人生而自由且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获得各机构、部门和其他人的同等保护和对待，享受同样的权利、自由和机会，不能因为性别、肤色、年龄、残疾、国籍、家庭关系、语言、宗教、政见或哲学信条、社会地位或者个人状况而受到歧视。

67. 此外，该法中规定了以下措施，这些措施使得智力残疾人或者精神残疾人无法在与其他人同等的条件下，在生活中的方方面面行使其法律权利能力：

第 901 条：为进行捐赠或者订立遗嘱，必须处于完全理性的状态；

第 902 条：所有法律未宣称无能力者，均可通过捐赠或者遗嘱支配或者获得财物；

第 911 条：以无行为能力人为受益人所作的安排，即使通过复杂的合同进行掩饰，或者以中间人的名义进行，均属无效。中间人在这里指的是无行为能力人的父母、子女和后代以及配偶；

第 936 条：会写字的聋哑人，可以自行或者通过委托人接受。如果不会写字，则应遵照针对未成年人、监护权和解除监护权一节中规定的规则，通过指定的监护人接受。

68. 在这方面，《多米尼加民法典》做出了如下规定：

- 第 489 条：智障、精神错乱或疯癫的成年人，即使这种状况中间或有清醒状态，也应受到禁制令的限制；
- 第 491 条：对于精神错乱的情况，如果其配偶或者亲属没有申请禁制令，则应由检察官提出要求，而针对智障或者疯癫的情况，也可由检察官对未婚或者亲属不明的人员申请禁制令；
- 第 493 条：智障、精神错乱或者疯癫应通过书面文件证实，而申请禁制令时应当有证人在场并出具证据文件。

69. 《国家警察组织法》(第 96-04 号法)规定：“当警察机关录用残疾专业人士或技术人员时，可以不受……规定的要求限制。此类人员在转为正式员工或者晋

¹⁴ 《多米尼加民法典》。

升时，经由警察高等理事会的批准(第 55 条第 2 款：例外情况)，且因公致残失去劳动能力的国家警察成员，可根据其服务时间享有与其工资同等的养恤金待遇(第 112 条)，警察成员的未成年残疾子女，也可享有养恤金(第 115 条)。”

70. 在国内有各类司法保护机构，这些机构均隶属于共和国总检察长办公室。

第十四条 自由和人身安全

71. 《多米尼加宪法》第 40 条规定：“保障所有人的自由和人身安全权利”，此外第 42 条规定：“人人有权使自己的身心和道德完整性得到尊重，并生活在没有暴力的环境中。在这些权利受到威胁、风险或侵犯的情况下，可以得到国家的保护”。

72. 通过《多米尼加刑法典》规定了以下内容，通过执行这些规定来确保残疾人的自由和安全：

- 第 303-4 条：当(男性或女性)受害人由于年龄、疾病、无行为能力、身体或精神残疾、怀孕、是犯罪人的亲属或熟人而处于弱势状况时，犯有酷刑或虐待的责任人将被处以三十年监禁徒刑；¹⁵
- 第 309 条：故意实施伤害、暴力或者侵害行为的，如果对受害人造成伤害病或者无法从事正常工作，时间超过二十天的，将被处以六个月以上两年以下监禁徒刑，并处五百至五千比索罚金。此外，还可判处犯罪人被剥夺第 42 条中所列权利一年以上五年以下。当上述暴力侵害行为造成受害人肢体受损、视力丧失、眼睛受损或者其他残疾的，犯罪人应被判处监禁徒刑。
- 第 331 条：通过暴力、欺骗、威胁或者诱拐而对受害人实施的任何性侵犯行为，无论其性质为何，均构成强奸罪。针对强奸罪，应处以十年至十五年监禁徒刑，并处十至二十万比索罚金。但是，如果受害对象由于怀孕、丧失行为能力或者患有身体或精神残疾而处于特殊弱势状况时，犯罪人将被处以十年至二十年监禁徒刑并处十至二十万比索罚金。
- 第 332 条：犯有婚内强奸罪的，将被处以同样的刑罚[……]由于暂时或永久性精神疾病或者精神残疾，导致受害人无法理解性行为发生时的性质的，犯罪人将受到同等刑罚；
- 第 333 条：任何性侵犯行为，如果尚未构成强奸罪，应被处以五年监禁徒刑并处五万比索罚金。但是，如果性侵犯对象由于患病、残

¹⁵ 《多米尼加刑法典》。

疾、具有身体缺陷或者怀孕[……]而处于特殊弱势状况的，犯罪人将被处以十年监禁徒刑并处十万比索罚金。

第十五条

免于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73. 多米尼加为保护残疾人免于遭受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而规定的主要措施，主要体现在《刑法典》以下规定的实施上：

第 303 条：通过犯罪调查方法、恐吓手段、体罚、预防措施、刑事制裁或者任何其他故意造成对当事人的身体或精神伤害或折磨的一切行为，均构成酷刑或虐待行为。使用旨在抹杀当事人的个性或者意志，或者削弱其身体或精神能力的手段或者措施，即使没有造成当事人的身体或精神痛苦或折磨的，同样构成酷刑或虐待行为。

第 303-1 条：构成对他人的酷刑或虐待行为的，将被处以十年至十五年监禁徒刑。

免于剥削、暴力和凌虐

74. 在多米尼加，第 136-03 号法着重于部门间协调、规划、监督、监管、公民参与和维权机制，通过国家儿童和青少年保护体系加以落实。在这方面，《多米尼加劳动法》以及劳动部的相关条例禁止雇用 14 岁以下未成年人，并对雇用 16 岁以下未成年人设定了限制，保护 18 岁以下未成年人免于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¹⁶ 尽管在 2003-2008 年期间违反此类法规的情况逐步有所下降，但是多米尼加当局和社会上的各类组织并未因此放松努力。

75. 通过国家打击童工劳动领导委员会，建立了 31 个市级委员会和 3 个地方委员会，由此形成了监管网络，将政府、企业、工会和民间社会各机构汇成了一股力量。¹⁷ 该委员会通过实施《2006-2016 年根除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国家战略计划》，通过辞退和预防童工劳动，使 27,300 名未成年人免于劳动风险和劳动剥削；并通过各类旨在根除童工劳动的教育活动，挽救了另外 5,574 人。

76. 教育部为预防童工劳动，逐步改善了其服务，以使所有未成年人都能继续上学，而非走上劳动岗位。出于这一目的，自 2003 年起，允许没有合法证件的学龄儿童接受基础教育，为此，通过强制性举措让没有合法证件的多米尼加人和外国人都同样受教育。

¹⁶ 劳动部：第 52/2004 号关于 18 岁以下未成年人免于从事危险和不健康劳动的决议。

¹⁷ 国家打击童工劳动领导委员会，由劳动部主持工作，其成员单位还包括教育部、体育部、公共卫生和社会救助部、妇女部、青年部、经济部、发展计划部、农业部、国家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第一夫人办公室、多米尼加城市联合会、团结方案、鲍思高神父儿童会，世界宣明会、全国总工会、全国私营企业委员会、全国多米尼加工人联合会、家庭事务局、多米尼加共和国企业主联合会、多米尼加 DEVTECH 体系、儿基会和劳工组织。

第十七至二十条

保护人身完整性；移徙自由和国籍；独立生活和融入社区；个人行动能力

77. 《多米尼加宪法》在以下各条中规定了这些权利：

第 42 条：个人完整性权利。人人有权使自己的身心和道德完整性得到尊重，并生活在没有暴力的环境中。在这些权利受到威胁、风险或侵犯的情况下，可以得到国家的保护。因此：

1. 任何人都不应受到涉及有损其健康或身心完整性的惩罚、酷刑或者对其人格的侵犯；
2. 对任何形式的家庭暴力和性别暴力定罪判刑。国家应依法采取必要措施以防止、惩治和根除针对妇女的暴力；
3. 未经事先同意，不得对任何人进行不符合国际公认的科学和生命伦理标准的实验和措施。除非遇有生命危险，否则未经事先同意不得对其进行医学检验或诊治。

第 43 条：人格自由发展的权利。人人有权自由发展其人格，除由司法判决以及他人权利所施加的限制外不受任何限制。

第 44 条：隐私权和个人荣誉。人人享有隐私权。确保对个人、家庭、家居和个人通信的尊重和不干扰。承认名誉权和肖像权。任何违反该权利的机构或个人须依法做出赔偿和补救。因此：

1. 家庭住址和任何私人住宅不可侵犯，但是执法机构依照职权要求依法搜查，或者现行犯的情况除外；
2. 人人有权在法律规定的限制范围内获取自己在官方或者私人登记机构中记录的信息、资料和资产，了解其用途和使用情况。个人信息资料和资产信息等的处理必须遵循合法、诚信、安全和明确的原则。可向主管司法当局申请涉及非法侵犯个人权利信息的更新、修正和清除；
3. 承认文件格式、数码格式、电子格式或其他任何类型格式的私人信函、文件或信息的不可侵犯性。唯有在主管司法当局的命令下，为维护正义和保护个人隐私，方可通过合法程序进行占用、拦截或记录。除非依法得到主管机关和法官的批准，否则电报、电话、电缆、电子、远程信息处理或其他方式的通信记录的保密性不可侵犯；
4. 负责预防、起诉和惩戒犯罪的机构所收集的官方性质的信息和数据的处理及使用，根据法律规定，在判决后可以在公共登记机关进行披露和传播。

第 45 条：思想和信仰自由。在遵守公共秩序和尊重善良风俗的前提下，国家保障思想和信仰自由。

第 46 条：出入境自由。境内的所有人员有权根据法律规定自由地出入境、过境和居留。

1. 任何多米尼加人不得被剥夺进入本国境内的权利。也不得被驱逐出境或引渡，但经主管司法当局依照现行法律和国际条约宣布引渡的除外；

2. 所有人由于政治原因遭受迫害时，有权在本国境内寻求庇护。任何人申请政治庇护，均应根据多米尼加共和国签署和批准的国际协定、法规和文书，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恐怖主义、危害人类罪、行政腐败和跨国犯罪不在政治犯之列。

第 47 条：结社自由。人人有权依法进行合法目的的结社。

第 48 条：集会自由。人人有权依法出于和平、合法目的进行集会，无需事先许可。

工作

78. 为鼓励落实有关政策，促进发展替代性措施以使残疾人融入社会经济生活，帮助有效落实残疾人的工作权，并落实国内和国际现行法规的建议，已经开展了一系列的活动，其中主要有：

79. 在国家残疾人就业安置计划框架内，成立了国家残疾人就业安置委员会，该委员会由国家残疾委员会、第一夫人办公室、教育部、劳动部、总统府社会计划署、职业技术培训学院、劳动一体化联合会、残疾妇女理事会、肢体残疾人联合会、多米尼加自闭症基金会的代表组成。

80. 委员会与多米尼加电信研究所共同开展了一项关于“残疾人远程办公”的研究，目的是确定是否可以将发展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作为残疾人远程办公的一项替代模式。

就业安置方案

81. 通过这一方案，已经开展了以下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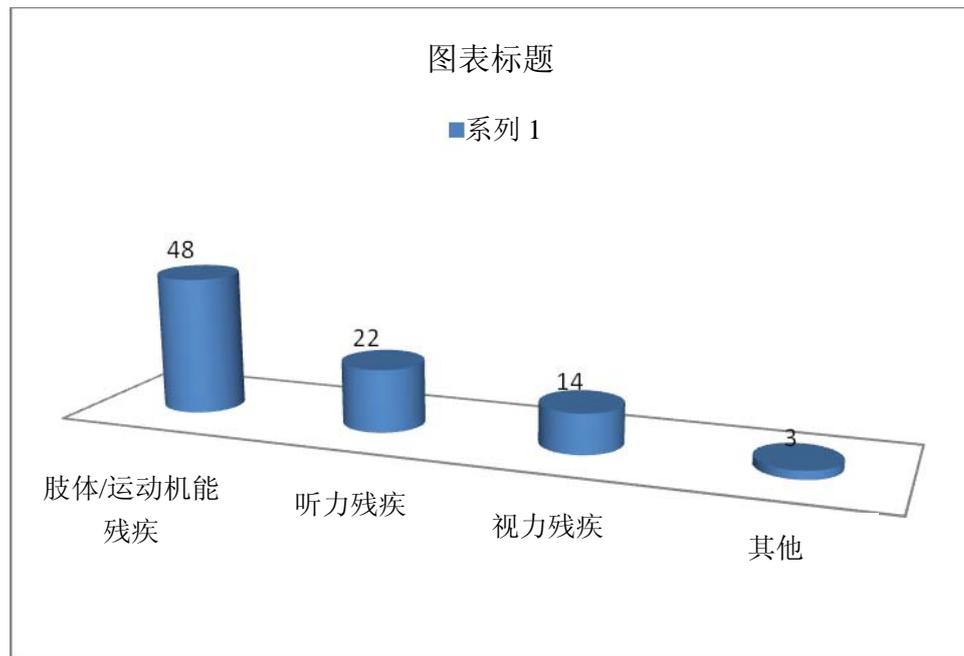
- 就业数据库，在其中包含申请就业的残疾人的信息。
- 旨在促进残疾人就业的宣讲会，面向公共和私营企业和企业主开展；参加宣讲会的企业有：美洲保税区内企业，阿尔卡里佐斯保税区联合会，圣多明各小旅馆联合会，康德街和梅利亚路企业主联合会，商业银行联合会，小巴士运营商联合会，多米尼加共和国企业主联合会。
- 面向残疾人开办的宣讲会和讲习班，目的是使他们掌握技术手段，以实现就业，约有 1,000 人接受了培训。

82. 通过这一方案，已经将残疾人安置到了 ODERBREACH 公司、Frito Lay 公司、圣多明各汽车公司、劳动部实习学校的培训中心等若干企业和机构中；此外，还设置了 42 位密码，通过多米尼加人力资源虚拟平台来开展培训课程。

为残疾人举办的首场招聘会

83. 此场招聘会是在国家残疾委员会与多米尼加人力资源企业的协议框架内，与圣多明各自治大学合办的，共有 87 名残疾人参加了招聘会，其中男性占 46%，女性占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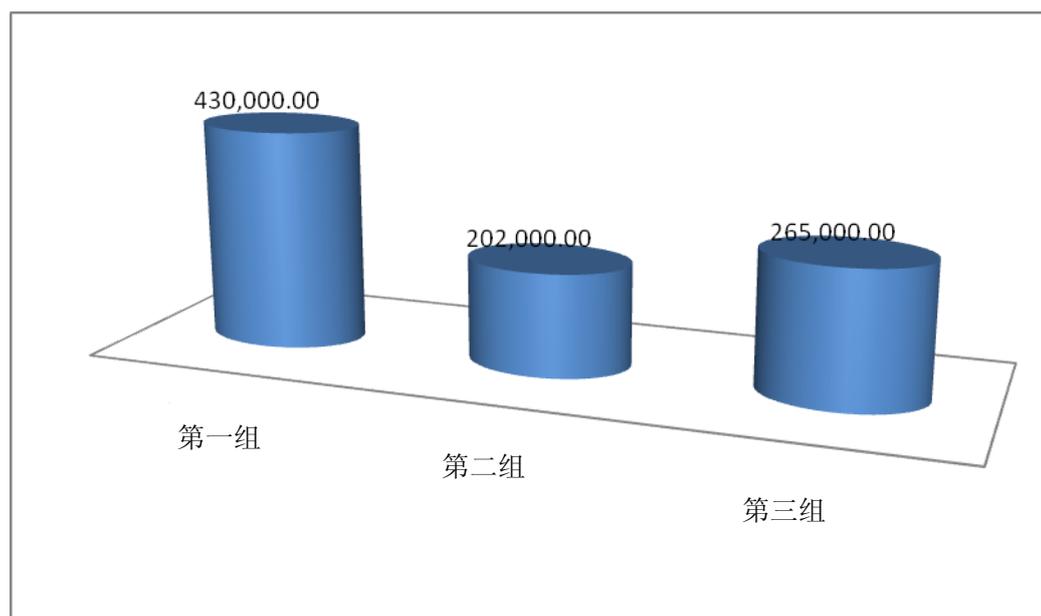
84. 在招聘会期间，参加招聘的肢体残疾人最多，其次是听力残疾人和视力残疾人。



信贷特别方案

85. 这一方案旨在强化和/或建立产品、货物的生产和营销以及服务的销售措施，目的就是鼓励残疾人自谋职业，从事个体经营，实现经济独立。该方案是与全国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促进和支持委员会合作实施的。

86. 这一活动包括：对申请人员进行微型企业经营管理方面的培训和发放专门信贷。截至目前已有大约 35 名残疾人受益，批准贷款的额度在 15,000 比索到 60,000 比索之间，贷款额共计 820,000.00 比索。



第二十一条 表达意见的自由和获得信息的机会

87. 《多米尼加宪法》在这方面的规定如下：

第 49 条：言论和信息自由。人人有权通过任何方式自由地表达自己的思想、见解和意见，无需事先审查。

1. 人人有权获得信息。《宪法》和法律规定的这一权利包括通过任何渠道或途径查找、调查、接收和传播任何形式的公共信息；

2. 所有媒体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均可以免费使用涉及公共利益的官方和私人新闻；

3. 新闻工作者的职业秘密和良知受宪法和法律保护；

4. 任何人在受到传播信息的伤害时，均依法享有答辩权和纠正权；

5. 法律保障一切社会和政治阶层享有平等、多元化地获取国有媒体的信息的机会。

88. 同样在这方面，根据《免费获取信息法》，公民有权：

- 申请获得与多米尼加的任何国家机关、股份公司、集团公司或者国家参股的公司有关的信息；
- 接收与多米尼加的任何国家机关、股份公司、集团公司或者国家参股公司有关的完整、准确、充分和及时的信息；
- 对于不要求复制的信息，可免费获取；

- 申请、接收和传播与国家行政机关有关的信息；
- 了解规范个人与政府之间的关系的法规草案和其他一般性规定；
- 就规范个人与政府之间的关系的法规草案和其他一般性规定发表意见；
- 获得国家所提供的服务信息及其收费情况；
- 了解公共行政机关的机构、成员、运作规范、项目、管理报告以及数据库情况；
- 了解已批准的资金预算、核算和开支情况，其变更和执行情况；
- 掌握方案和项目信息，其预算情况、期限、实施和监管情况；
- 了解相关招投标、采购、开支和结果信息；
- 了解国家官员的名单及其薪酬情况；
- 了解国家官员依法所作的财产披露声明；
- 接收关于救助方案、津贴、奖学金、退休金、养恤金和救济金受益人名单的信息；
- 了解公共债务情况，债务到期日和偿付情况；
- 查询法律、法令、决议、规定、监管框架以及任何类型的法规；
- 申请并及时接收与公共预算相关的任何类型的财政文件。

89. 《公共信息免费获取法》(第 200-04 号法)第四节。无论是中央还是地方行政机关，以及其他任何履行公共职能或执行公共预算的机构或实体，均有义务向公民提供简洁方便的信息，告知公民申请所需信息应办理的手续和遵循的程序，对应的主管部门或机构，如何申请，如何填写表格，以及可以向哪些部门申请得到指导或者进行投诉，就相关机构或人员提供服务、履行职责或者行使职权的情况进行查询或者投诉。

90. 但是在信息披露格式和媒体使用格式的无障碍性，还有及时披露信息方面仍然存在许多薄弱环节。

第二十四条 教育

91. 作为开展行动促进和维护残疾人的教育权的基石，第 66/97 号教育法在第 2 章关于教育体系的学校结构中，将特殊教育界定为一个教育子体系，旨在“照顾到残疾儿童和青年所需的专业知识水平”(第 48 条)，并“促进更好地了解需要此类教育的人员所面临的困难，努力确定(……)认识到其权利”(第 49a 条)。

92. 特殊教育新理念所遵循的原则，体现在教育法中。这些原则是：

- 所有人有权接受全面教育，不受任何类型的歧视。
- 在教育服务上的机会平等与公平。

93. 在第 1/95 号条例的以下条款中，规定了多米尼加课程设置的概念和功能：

第 44 条：“课程设置将特殊教育视为一整套系统化的资源：法律资源、行政资源、物质资源、人力资源和方法，目的就是使教育体系在实践中切实遵循使所有学生受教育的原则，以及使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可以接受其年龄段的享有教育，遵循教育的标准化、一体化和多元化原则”。

94. 在 2000 年面向全国开展了协商，以听取特殊教育中心的意见，此外还进行了一次诊断分析，目的是揭示出有必要逐步设立机制，以便将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真正纳入到常规学校中，并有必要确定特殊教育学校的学生录取、学习和升学标准。为此出台了第 18-2001 号部门条例，并通过第 04-2008 号部门条例废除了该条例。新颁布的条例规定，特殊教育学校只录取因患有重度或者多种残疾，在课程的各个方面均需要做出重大调整的学生。

95. 第 24-2003 号部门条例被第 03-2008 号部门条例废止，它规定了国家包容性教育的指导方针，为学校开辟了启动转型进程的可能性，以创造必要条件来应对在常规学校中接受教育的学生多样性。

96. 该条例第 11 条规定，应在各地区的支持下设立教育资源中心，当前已有四家此类资源中心投入运作，其中一家全国级的资源中心的工作重点是支持为视力残疾人及其家庭提供支持，该中心是通过第 05-2002 号部门条例设立的，该条例规定将国家盲人学校转型为资源中心。

97. 特殊教育的主要功能如下：

- 开展各项战略，以促进符合学龄人口的需要和特点的优质教学。
- 通过实施和运作特殊教育顾问委员会，与特殊教育相关机构结成战略联盟。
- 加强在特殊教育学校中对处于基础教育第二阶段的残疾青少年和年轻人的职业培训工作。
- 在各领域为残疾学生提供多元化的教育机会。
- 加强针对五岁以下残疾儿童及其家庭的特殊教育早期干预战略。
- 确保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残疾儿童、青少年和年轻人能够接受各级各类教育，根据全纳教育的原则，使之能够顺利入学、升学和按时毕业。
- 对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残疾学生进行认定。
- 提高残疾成年人的识字率。

结构

98. 特殊教育的主流化方案通过以下两大核心予以实施:

- (a) 全纳教育(对各级各类教育的支持和教育子体系);
- (b) 在特殊教育学校受教育。

99. 这些方案是:

- 发展包容性学校
- 特殊教育学校的重组和机构强化
- 早期干预战略
- 对残疾青年的职业培训
- 提高认识和交流
- 教师培训
- 机会多元化

总体目标

100. 根据全纳教育原则, 确保为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和青少年提供公平、优质的教育, 为教育体系提供一整套的系统化扶持资源。

101. 为实现这一目标, 计划对特殊教育中心的功能进行重新定义, 以期从两个方面扩大服务的提供范围; 一方面, 让患有多重残疾和重度残疾的学生能够上学受教育, 另一方面, 通过多样性关爱资源中心战略来发展包容性教育。

干预措施	目标	实施范围	在过去的两年中实现的目标
在线课程: 《包容性教育。兼顾平等与多样性》。多米尼加教育部和西班牙教育部。	计划使参与者承认、分析和反思其自身的教学实践, 目的就是帮助这些人树立包容观念, 从而促进在整个教育界中的观念转变, 树立起同样的观点。	全国	有 120 名专业人士(教辅人员、教学人员、辅导员和心理学家)接受了包容性教育方面的培训。
在西班牙教育部的支持下, 通过伊比利亚-美洲教育局, 在圣多明各特殊教育学校、圣何塞德奥科阿特殊教育学校、拉罗马纳特殊教育学校和拉贝加特殊教育学校中加强早期干预战略。	在各特殊教育学校中开展早期干预方案, 为常规学校提供支持	全国	有四个早期干预课堂得到加强。

干预措施	目标	实施范围	在过去的两年中实现的目标
印发了第一部多米尼加手语教材	为教师提供学习教材，以便为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听力残疾学生提供包容性素质教育。	全国	公立和半公立特殊教育院校的教师 100%掌握了第一部多米尼加手语教材的知识。
关于包容性教育观念的提高认识活动	提高教育界的思想认识，以便使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能够公平地接受素质教育，使之能够克服在学习和参与上的障碍。	全国	18 个省份，206 个地区的教辅人员，以及各基础教育学校的校长 100%接受了关于包容性教育观念的培训，提高了思想认识。
向包括常规学校中的视力残疾学生在内的所有视力残疾学生赠送支持教材	支持对视力残疾学生的教育工作，从而消除其学习和参与障碍。	全国	全国各所常规学校中的 250 名视力残疾学生 100%获赠了盲文教科书，50 所常规学校获赠了帕金斯打字机、黑板、铁笔、地球仪和教材。
扩大对盲聋学生和多重残疾学生的教育覆盖面	通过系统化的教育程序，促进发展此类学生的能力和技能，帮助其融入社会群体，通过开展功能性计划，促进此类人口的独立和融入社会，改善此类学生及其家人的生活条件。	地区	在达哈翁、拉贝加、阿苏阿、奥科阿、普拉塔港和拉罗马纳这 6 个省份的特殊教育中心开设了盲聋学生和多重残疾学生支持服务。105 名盲聋学生和多重残疾学生从中受益。
制作和开发广播节目，以进行多样性宣传	引导和教育普通民众，讨论关爱多样性和特殊教育的话题。	全国	在两年中每周固定播出一期节目。
在第 10 区开办了多样性关爱资源中心	在包容性教育的基础上，确保常规教育中心的处于弱势状况的儿童和青年以及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和青年能够入学和坚持上学。	地区	一家地区级多样性关爱资源中心已投入运作。
第一届全国包容性教育好做法竞赛	在教育机构中推广包容性文化、政策和实践。	全国	
在第 15 区的 235 所学校中，规划并实施教育干预方案，通过多样性关爱资源中心为有特殊需要的学生提供支持。	为教师、学生及其家庭提供支持，以提高其学习效率。	地区	60 名残疾学生
对特殊教育中心的教师进行不间断的培训和进修。	提高特殊教育学校的教学水平，优化此类学校的教学质量。	全国	特殊教育学校的教师 100%都被纳入到了培训和进修方案中。
作为对公立和半公立特殊教育学校的额外财政支持，为其发放补贴。	加强特殊教育学校的行政管理	全国	15 所公立和半公立学校收到了补贴。

干预措施	目标	实施范围	在过去的两年中实现的目标
庆祝国际残疾人日	借庆祝国际残疾人日的机会，开展关于尊重残疾人权利的提高认识运动。	全国	举办了两场活动。
启动菲德尔·费雷尔学校和圣多明各特殊教育学校的整合项目。	加强两所学校之间的包容、社会化和共存进程。	地方	两所学校的有关部门都100%表现出对学生多样性的积极态度。被圣多明各特殊教育学校录取的学生。
开展课外教育方案，以便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盲文教育、学习使用算盘和恢复视力残疾学生的学习。	对视力残疾学生的学习提供支持。	全国	所有的视力残疾学生都参加了课外教育。
起草和印制早期干预指南	强化在开展早期干预战略的机构中的教学实践。	全国	负责早期干预的教师 100%采用了指南中建议的方法。
开办针对各类残疾儿童的艺术教育中心		地区	创立了一家艺术教育中心
向学校图书馆捐赠教材和精神运动发育刺激材料。	加强特殊教育学校学生的学习成果	全国	特殊教育学校 100%配备了图书馆的相关教材。
特殊教育学校中的 17 名儿童和青少年参加了 5 月 31 日至 6 月 14 日在挪威举办的“南北友谊”文化联谊会	提高残疾学生的艺术才能	全国	成立了一个残疾青年国家艺术团体，名为“吉斯格亚纳和谐号”艺术团，由 17 名残疾学生组成。

第二十五条 健康

102. 多米尼加卫生体系将多米尼加共和国国会在 2001 年 3 月 8 日颁布的《卫生保健法》(第 42-01 号法)列为其法律框架中的最基本的法律依据。在该法中，承认残疾人有权享有可达到的最高健康标准，并规定确保残疾人有机会在其社区内，免费获得考虑到性别因素的医疗卫生服务，包括与健康有关的康复服务。

103. 通过公共卫生部，各类非政府机构获得了预算以用于开展其各种项目；其中主要有：

表 5

残疾人事务机构和年度拨款清单(公共卫生和社会救助部, 发展计划厅)

序号	机构	2010 年拨款	2011 年拨款
肢体残疾人士的相关组织			
1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 国家特区	54 495 200.00	66 495 200.00
2	肢体残疾人协会, 圣多明各西部	3 240 000.00	3 240 000.00
3	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国家特区	1 020 000.00	1 450 000.00
4	残疾人促进会(基金会), 国家特区	680 000.00	680 000.00
5	残疾妇女理事会, 圣多明各东部	948 000.00	948 000.00
6	马埃尼奥康复慈善会	240 000.00	240 000.00
小计		60 623 200.00 比索	73 053 200.00 比索
聋哑人和盲人的相关组织			
7	圣塔罗莎聋人救助会, 国家特区	2 000 000.00	5 000 000.00
8	盲人救助协会, 国家特区	900 000.00	900 000.00
9	多米尼加盲人组织, 国家特区	1 380 000.00	1 380 000.00
10	艾利斯皮亚省聋哑人慈善会	360 000.00	360 000.00
11	国家盲人慈善会, 国家特区	7 000 000.00	7 000 000.00
12	多米尼加盲聋协会	1 030 400.00	1 030 400.00
13	多米尼加盲人劳动者协会, 国家特区	320 000.00	320 000.00
14	多米尼加共和国聋人协会	180 000.00	0.00
15	盲人福利协会, 圣多明各东部	129 600.00	129 600.00
16	聋哑人教育促进会, 国家特区	2 500 000.00	2 500 000.00
17	聋哑人教育中心, 圣佩德罗德马科里斯	207 360.00	207 360.00
18	圣弗朗西斯科德马科里斯聋哑学校	700 000.00	700 000.00
19	阿苏阿盲人联合会, 阿苏阿省	240 000.00	240 000.00
小计		16 947 360.00 比索	19 767 360.00 比索
其他为残疾人提供服务的实体			
20	残疾专业技术人才协会	240 000.00	240 000.00
21	尼瓜互助联合会, 圣克里斯托瓦尔	120 000.00	120 000.00
22	多米尼加残疾人联合会	1 700 000.00	2 400 000.00
23	残疾人权利基金会	129 600.00	180 000.00
小计		2 060 000.00 比索	2 760 000.00 比索
总计		79 630 560.00 比索	95 580 560.00 比索

资料来源: 公共卫生部, 2010-2011 年。

104. 一些疾病可以通过接种疫苗预防, 这些疾病一般属于高发病率、高死亡率类, 且患病后即使幸存, 也可能致残, 这往往会给家庭造成负担。通过扩大免疫

方案，将以下疾病纳入了免疫清单中，这些疾病是该方案的防范对象，其目标就是预防和减少残疾：

- 肺结核、肺炎或传染性肺病(可扩散到受感染的器官：中枢神经系统功能障碍)。
- 乙型肝炎：可引发慢性肝炎，并可发展为肝硬化和肝癌。
- 白喉，具有极高的致死和致残率(中枢神经及外周神经系统、心脏疾病和瘫痪)。
- 百日咳：可因缺氧造成脑损伤。
- 破伤风，具有极高的致死率，可造成神经系统后遗症。其致死率超过 20%。
- B 型流感嗜血杆菌(Hib)侵入感染：脑膜炎、中耳炎、肺炎、脓胸等等。
- 脊髓灰质炎：永久性神经运动机能障碍。
- 麻疹：多米尼加向国际承诺根除麻疹。可诱发脑炎、肺炎、中耳炎和严重营养不良。具有高度传染性，极易造成营养不良，感染者的致死率超过 10%。该病自 1998 年最后一次出现在国内后，已经在多米尼加绝迹 8 年多。
- 风疹：计划根除和消灭的对象。可导致失明、耳聋和心脏病。

105. 公共卫生部的扩大免疫方案的首要任务，就是对 315,391 名新生儿进行计划免疫接种，以预防疾病(预防白喉、百日咳、破伤风、脊髓灰质炎、乙肝、脑膜炎、结核病和 B 型流感)；为 1 岁的幼儿(213,630 名男童和女童)进行麻疹、风疹和流行性腮腺炎的疫苗接种。通过为孕妇(340,983 人)和育龄妇女(10-49 岁：629,626 人，估计量的 200%，因为需要接种两剂或者更多剂量)接种破伤风疫苗，预防新生儿破伤风和预防其他年龄段人口感染破伤风。

表 6

通过免疫接种可以预防的疾病清单(公共卫生和社会救助部，扩大免疫方案)

受监控的病症	(f)	备注
急性弛缓性麻痹	28 例	100% 诱发脊髓灰质炎
白喉	5 例疑似病例	高度满意
百日咳	32 例疑似病例	高度满意
新生儿破伤风	0 例	不适用
其他年龄段人口感染的破伤风	50 例临床病例	23 人死亡
发热出疹性疾病	138 例疑似病例	麻疹
细菌性脑膜炎	126 例确诊病例	3 例由于 B 型流感诱发/ 29 例由于细菌感染诱发

* 针对通过免疫接种可以预防的疾病清单中的监控病例，进行每年一至两次机构和社区调查，以检验免疫接种体系的工作成果。

106. 公共卫生部在预防致残性疾病方面取得了以下成就：

- 根除了脊髓灰质炎野病毒的传播。
- 自 7 年前灭绝了麻疹病毒的传播。
- 自 2007 年 1 月起灭绝了风疹病毒的传播。
- 自 2001 年起未发现任何一例因 B 性流感病毒诱发脑膜炎病例。
- 白喉病例得到控制，有了显著减少。
- 控制和消除了新生儿破伤风。
- 使一(1)岁以下幼儿的免疫接种率超过 89%，麻疹和风疹疫苗的免疫接种率超过了 96%。
- 自 2009 年起，为老年人接种季节性流行性感冒(流感)和肺炎链球菌疫苗。

107. 通过旨在对精神残疾人和心理残疾人进行康复治疗的国家精神卫生方案，为众多用户实施了干预。其中主要有：

表 6

接受干预和康复治疗的精神残疾患者清单(公共卫生和社会救助部，精神卫生总局)

比利尼神父精神病医院精神心理康复治疗方案		
2010 年	干预患者数量	309
瓜莱伊社区精神保健所的日间护理中心方案		
2010 年	康复患者数量	19
社会—工作安置方案		
2010 年	社会—工作安置人员数量	23
精神科日间医院		
2011 年	康复患者数量	14
合计	在 2010 年全年和 2011 年初接受干预的精神和心理残疾人数量	365

第二十六条

适应训练和康复

108. 公共卫生部是负责确保落实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相关政策的主管单位。

表 4

各公立医院接诊的残疾患者情况(公共卫生和社会救助部, 国家康复总局)

康特雷拉斯日间医院, 圣多明各	
复诊患者	16 704
新患者	6 624
跟踪复查患者	10 080
弗朗西斯科·莫斯科索·普艾略医院, 圣多明各	
复诊患者	803
路易斯·E·艾巴尔医院, 圣多明各	
复诊患者	1 198
安东尼奥·穆萨医院, 圣佩德罗德马科里斯	
咨询患者	855
物理治疗数量	6 112
莫里略·金医院, 拉贝加	
咨询患者	1 996
复查患者	1 976
胡安·博世教授外科治疗医院, 拉贝加	
咨询患者	2 151
复查患者	10 166
胡安·帕布罗·杜阿尔特医院, 圣克里斯托瓦尔	
咨询患者	1 080
复查患者	1 620
罗贝尔托·雷阿德医院, 圣多明各	
咨询患者	1 833
复查患者	3 890
接诊患者合计	67 088

资料来源: 公共卫生部, 2010-2011 年。

第二十八条

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

109. 国家出台了各类方案, 以确保残疾人享有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出于此目的, 成立了社会政策委员会, 作为相关机构的社会政策制定、实施和评估的协调部门。但是, 社会政策委员会被暂时赋予了领导、监管和实施社会保护方案的职能, 直至落实社会救助、发展和社会福利职能的机构重组。

110. 社会政策协调部门委员会组建法令中规定的社会政策委员会的一般性职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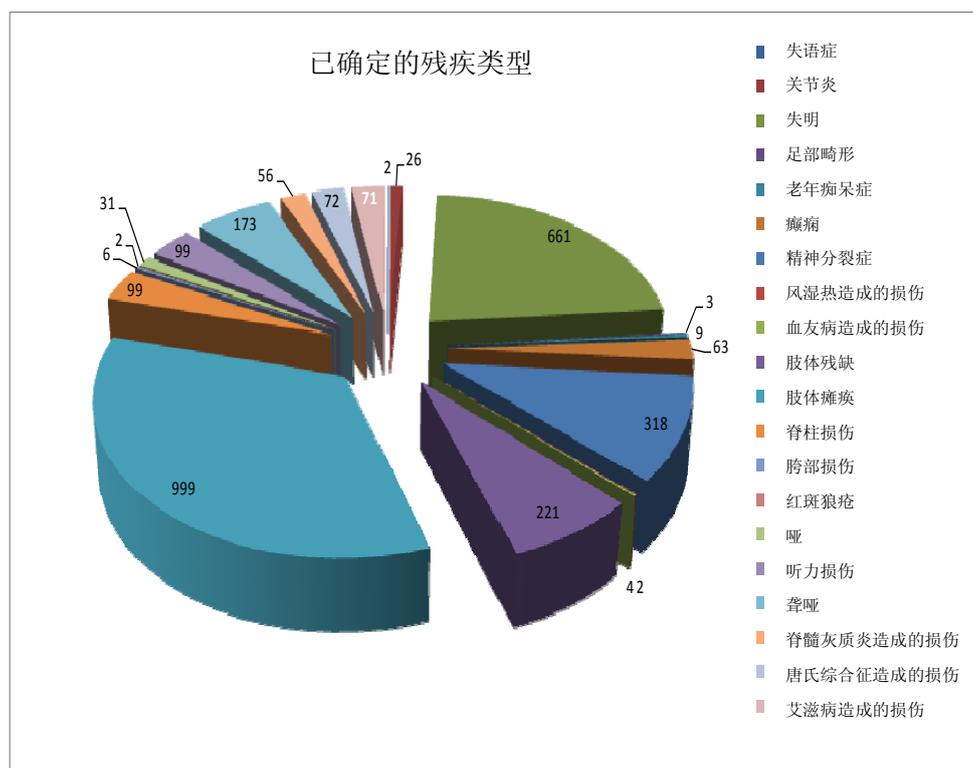
(a) 协调政府社会政策的制定、实施和评估进程；

(b) 设计、制定并监督落实社会部门的战略议程，并及时不间断地向共和国总统报告议程的进展情况。

111. 国家在社会保护方面所取得的一项重要成果，就是通过国家健康保险，将残疾人直接纳入到了家庭健康保险中，以此来确保使残疾人免费获得医疗保健服务。

统计信息¹⁸

112. 截至 2010 年 4 月，共有 15,459 名领取补贴的残疾人被纳入到了国家卫生部的数据库中。其中，约 2,917 名残疾人被按照残疾类型分类，还有 12,542 人尚未被系统进行分类。针对这一情况，草拟了一份残疾分类清单。



113. 截至 2011 年 7 月，参保人员数量已经增至 50,000 人左右。

114. 同样在这方面，在《社会保障法》的规定中有了以下进步：

¹⁸ 通过卫生部的成员单位管理部门及预防和推广部门提供的数据，这些信息更新至当年 4 月份。

劳动风险保险

115. 劳动风险保险自 2004 年 3 月 1 日起推出，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的这一保险内容，涵盖了劳动事故和职业病所导致的劳动风险，包括工伤保险，当前可以为参保缴费的劳动者提供保障，截至 2011 年 4 月，参保劳动者数量增至 1,313,429 人；也就是说，估计对正规劳动部门已就业的经济活跃人口的覆盖率达到了 81%。

116. 劳动风险保险针对致残风险的医疗保险覆盖率达到 100%；此外，为因残疾而暂时丧失劳动能力的参保人员提供经济补助(补贴)，为永久丧失劳动能力的参保人员发放赔偿金和抚恤金。国家社会保障委员会于 2009 年 12 月 3 日颁布的第 225-05 号行政决议，响应了劳动健康与风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保护领取伤残抚恤金的人员及受其监护的人员免遭因无工作导致的健康风险的建议。

表 1

每年评定的永久性残疾情况，自 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

累计增加	批文数量
2009 年	214
2010 年	221
2011 年	42
合计	477

表 2

按性别分列的已认定为永久残疾的情况，自 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

性别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合计	百分比(%)
男性	183	198	40	421	88
女性	31	23	2	56	12
合计	214	221	42	477	100

表 3

近两年按照年龄段分列的已认定为永久残疾的情况

年龄	2009 年	2010 年	合计	百分比(%)
0-17 岁	0	0	0	0
18-30 岁	42	40	82	19
31-45 岁	99	100	199	46
46-60 岁	50	66	116	27
61-75 岁	23	13	36	8
76 岁	0	2	2	0
合计	214	221	435	100

资料来源：劳动健康与风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劳动风险管理局。

附件 2: 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的参保残疾人以及领取伤残抚恤金的人员的统计数据。

表 2

按照经济补贴类型分列的领取伤残抚恤金人员的情况, 2009 年和 2010 年

经济补贴类型	2009 年的受益人数量	2010 年的受益人数量	合计
补贴(临时性残疾)	13 710	18 260	31 970
赔偿金(永久性残疾, 残疾程度<15%)	191	153	344
抚恤金(永久性残疾, 残疾程度<50%)	76	151	227
合计	13 977	18 564	32 541

资料来源: 劳动健康与风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劳动风险管理局数据库分析数据。

表 3

截至 2011 年 4 月, 按照通过劳动风险保险领取的经济补贴的金额范围和平均值分列的伤残抚恤金

抚恤金额范围(比索)	数量	百分比(%)	抚恤金平均金额(比索)
<3 000	65	28.63	2 247.07
3 000<5 000	103	45.37	3 802.84
5 000<10 000	48	21.15	6 828.49
<10 000	11	4.85	12 703.00
合计	227	100	

资料来源: 劳动健康与风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程序, “残疾人抚恤金名单”数据库。

残疾、老龄和生存保险

117. 规定建立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的第 87-01 号法律是社会各方(政府、雇主和雇员)在公开、参与的氛围内, 借鉴拉丁美洲其他国家在改革本国的养恤金制度, 以规范和落实国家与公民之间的相互权利和义务, 以保护老龄风险和由于老龄、残疾和幸存而失业的风险方面的经验后达成共识的结果。

118. 因此, 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囊括了所有从事社会保障主营业务或者补充业务的公共、私营和合营机构, 整合了物力和人力资源, 以及相关的法规和程序。

119. 事实上, 第 87-01 号法规定设立养恤金监督管理委员会, 作为一家自治性国家机关,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自有资产, 以多米尼加国家的名义, 代表国家全权行使其职能, 严格监督落实既定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相关补充规定, 保护参保人利益, 监督养恤基金管理机构的财政偿付能力, 帮助强化共和国养恤金体系。委员会有权订立合同、起诉和应诉, 并接受共和国审计总署和/或审计部门对其的收支情况审查。

第 87-01 号法律节选	参考	第 87-01 号法 参保缴费制度	养恤金参保缴费 管理条例
老龄、残疾和生存保险。 第二册：第 35 至 117 条	养老金	第 45 条	第 100 至 105 条
	老龄失业补贴	第 50 条	第 111 条
	完全或部分残疾抚恤金	第 46 至 49 条	第 106 至 108 条
	幸存抚恤金	第 51 至 52 条	第 109 至 110 条
	社会团结基金	第 60 至 61 条	第 1 至 114 条
	养恤基金	第 95 至 101 条	第 82 至 95 条
	养恤基金管理机构	第 80 至 94 条	
	养恤金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 107 至 111 条	

多米尼加养恤金体系的福利

120. 在退出职业生涯时给予预期的福利是养恤金体系的使命。在多米尼加共和国，通过颁布第 87-01 号法律建立起了社会保障体系，规定了一整套的福利，根据养恤金体系中个人资本账户中累计缴费额度来为参保人员及其家属提供福利。

121. 而多米尼加养恤金体系中包含的一种福利结构就能够覆盖老龄、残疾、老年失业和生存风险。因此，养恤金体系可以覆盖一般性风险，通过这种方式来保障适当的消费水平，根据参保人员的缴费基数来决定其退休时的养老金收入水平，而对于低收入人群，通过补贴制度为其提供保障，这一制度构成了多米尼加社会保障体系的有力补充。¹⁹

按照办理状态分列的伤残抚恤金申请数量，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

养恤基金管理机构	状态			总计
	通过审批	驳回申请	办理中	
人民银行	482	262	302	1 046
储备金管理机构	146	84	260	490
罗马纳银行	43	18	23	84
丰业银行	214	108	311	633
辛布拉银行	260	209	275	744
中央银行	33	5	2	40
储备银行	39	38	17	94
多米尼加社会保障局	5		11	16
合计	1 222	724	1 201	3 147

¹⁹ 附件：体系的福利。

122. 在这方面，我们掌握了以下统计数据：

按照性别分列的伤残抚恤金受益人数量²，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

养恤基金管理机构	女性	男性	合计
人民银行	157	246	403
储备金管理机构	55	79	134
罗马纳银行	4	33	37
丰业银行	68	117	185
辛布拉银行	82	132	214
中央银行	11	18	29
储备银行	15	21	36
多米尼加社会保障局	3	2	5
合计	395	648	1 043

每季度的伤残抚恤金发放数量¹，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

日期	养恤基金管理机构								合计
	人民银行	储备金管理机构	罗马纳银行	丰业银行	辛布拉银行	中央银行	储备银行	多米尼加社会保障局	
2004 年									
第一季度									0
第二季度	2								2
第三季度									0
第四季度	2		1						3
2005 年									
第一季度	4		1			1		1	7
第二季度	4				1	1		1	8
第三季度	3		1	1	1	4		1	11
第四季度	3		1			1	2		7
2006 年									
第一季度	8		1	3	2	2		2	18
第二季度	9		2	1	5	6	1	1	25
第三季度	1		2	6	1	3	4	2	19
第四季度	21		2	2	2	3	3	3	36
2007 年									
第一季度	5		6	4	8	15	1	3	42
第二季度	27		2	2	8	6	3	3	51
第三季度	16		3	2	4	3	3	2	33
第四季度	7		2	3	6	11	1	1	31

日期	养恤基金管理机构							合计
	人民银行	储备金 管理机构	罗马纳银行	丰业银行	辛布拉银行	中央银行	储备银行 多米尼加 社会保障局	
2008 年								
一月	4	3	1	3	6	1	3	21
二月	3	2			1	1		7
三月	2	1	2	1	3		1	10
四月	7			8	2	1		18
五月		4		2				6
六月	22	2		4	3			31
七月	17	3	1	5	6	1	1	34
八月	7	2		7	5		1	22
九月	20	1	3	4	8		3	39
十月	13	1		3	2	1		20
十一月	14	2	1	2	6			25
十二月	6	1		1	7	1		16
2009 年								
一月	24	1		1	1		1	28
二月		1			2			3
三月								
四月								0
五月								0
六月	12	1		17	15	1	2	48
七月	9	3		1	1	1	1	16
八月	14	5	2	2	5	1	1	30
九月	13	2		9	5			29
十月	21			4	9		2	36
十一月	13	10	3	11	6		1	44
十二月	5	4	1	1	9		1	21
2010 年								
一月	11	2		5	3			21
二月	4	1		1	2			8
三月	7	2		6	6			21
四月	11	3	1	4	3			22
五月	6	3		3	3			15
六月	13	8		10	9	1	2	43
七月	9	6		9	6			30
八月	7	9		3	3			22
九月	2	5		2	4			13

日期	养恤基金管理机构								合计
	人民银行	储备金 管理机构	罗马纳银行	丰业银行	辛布拉银行	中央银行	储备银行	多米尼加 社会保障局	
十月	2	3	1	6	13				25
十一月	3	1		1	11				16
十二月	12		1	2	3	1			19
2011 年									
一月	7	5		7	8	1	1		29
二月	6		1	3	8	1	1		20
三月	6	9	1	8	2				26
四月	9	3		6	11	1			30
五月	13	1		1	1				16
六月	6	8		9	3		2		28
七月	10	4		4	3				21
合计	482	146	43	214	260	33	39	5	1 222

¹ 截至颁布日的数据。

注：在 2006 年第 4 季度至 2008 年第 2 季度期间，向养恤基金管理机构和储备银行替代方案提交的养恤金申请一并统计。自 2008 年第 3 季度开始，这两个机构的申请分开统计。

第三十一条 统计和数据收集²⁰

123. 对残疾问题的官方统计数据是在 2002 年人口和住房普查的基础上分析得出的，²¹ 通过普查，估算得出国内总人口中有 4.2%(358,341 人)患有残疾，其中男性占 51%，女性占 49%，这表明男性的残疾比例比女性高出 2%。这一数字远低于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估算的 10% 的数值。然而应当指出的是，在普查中认定的残疾人往往患有严重残疾，因此，4.2% 这一数字表明的是患有明显残疾的人口，因此我们可以认为，国内的残疾人口实际比例可能会超出国际组织所估计的 10%。

124. 从残疾人口所占的百分比看，可以看出残疾人口主要分布在经济增长率较高的省份中，当然这些省份也是人口最为集中的地区。在这方面，40% 的残疾人集中在圣多明各省、国家特区和圣地亚哥省。人口的城乡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²⁰ 附件：多米尼加共和国的残疾情况。

²¹ 国家统计局。

人口	城市地区		农村地区		合计
	人数	%	人数	%	
总人口	5 446 704	63.6	3 115 837	36.4	8 562 541
残疾人口	215 005	60.0	143 336	40.0	358 341
每 100 居民中的残疾人数量	3.9		4.6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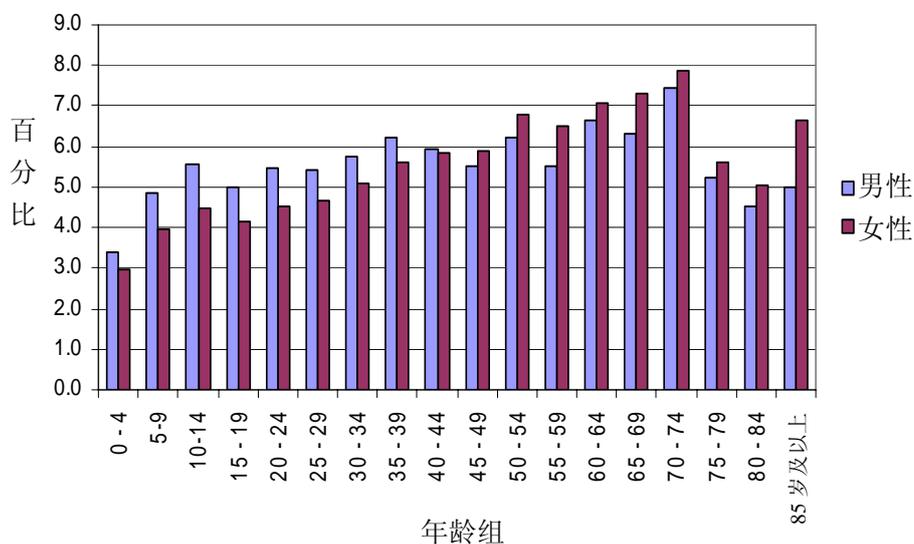
125. 按照残疾类型分列的人口分布情况如下：

残疾人所属群体	男性	女性	合计	%
肢体/运动机能残疾	44 231	39 955	84 186	24
视力残疾	27 248	22 902	50 150	14
听力残疾	11 492	10 212	21 704	6
言语残疾	3 830	3 537	7 363	2
精神或智力残疾	22 857	19 735	42 592	12
其他障碍*	71 414	79 928	151 342	42
合计	181 072	176 287	357 337	100

* 在普查数据库中并未进行详细的分类。

126. 按照年龄组分列的残疾人分布情况如下：

按年龄和性别分列的残疾人口



127. 在 2010 年的人口和住房普查中，纳入了两项变量，以确定尚未被纳入到分析范围内的残疾类型。

第三十二条 国际合作

128. 技术合作是强化国家行动的一项重要元素；在这方面，已经得到了以下组织提供的技术援助和国际合作：

- (a) 泛美卫生组织(泛美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在以下方面的支持：
- 编制美洲十年期国家计划：为残疾人谋取权利和尊严(2006-2016年)。
 - 无障碍培训；残疾评估和认证。
 - 在设立国家残疾评估和认证体系，以及强化公共康复服务方面的国际技术援助。
 - 建立残疾信息文档中心，其中包括资助开展对中心负责人员在图书馆和文档方面的技术培训。
 - 关于边境地区残疾人资格认定和加强第四、六和七类地区的康复服务的项目。
- (b) 伊比利亚美洲政府间技术合作网络：
- 开发在文档中心管理方面的技术能力。
 - 开展关于残疾诊断和评定的培训。
- (c) 耶稣基督后期圣徒教会：
- 捐赠助残技术设备(轮椅、拐杖、盲文机、拐杖、手杖、助行器、盲人拐杖)。
 - 传教士帮扶计划。
- (d)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 开展关于残疾人康复政策和社会包容战略的培训：综合性视角。
 - 关于打造残疾人社会包容网络的研讨会。
 - 第七届国际康复研讨会。
- (e) 多米尼加石油岛：
- 为脑瘫患者捐赠专用轮椅。
 - 为听力残疾人捐赠助听器。
- (f) 多米尼加橙色基金会：
- 捐赠资金用于印制宣传材料。

- 捐赠资金，用于帮助发展智力残疾人和感官残疾人的组织机构，以开展自我管理、培训和机构强化工作。
- 捐赠 500,000.00 用于采购助听设备。

与残疾事务民间社会组织开展的国际合作

129. 请参见下表中的信息。

项目	受益方	资助金额	合作方
合作编辑盲文和口头格式的书目材料	多米尼加盲人基金会		西班牙国家盲人基金会
残疾人网络体制强化项目	残疾妇女理事会、多米尼加残疾人全国联合会、肢体残疾人联合会		伊比利亚美洲身体残疾人机构网络
宣传片：我是一个与你一样的公民	肢体残疾人联合会		世界银行
联合国公约：向社会包容的转变	肢体残疾人联合会	9 000 000.00	欧洲联盟
致力于加强在培养专门处理残疾问题的志愿者方面的人力资源工作	国家盲人慈善协会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 希保康复慈善协会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AGORA 项目：美洲地区职业管理讲堂	多米尼加盲人基金会		西班牙国家盲人基金会 拉美团结基金
关于增加机会，改善身体残疾人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个人行动能力和自理能力的项目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 肢体残疾人联合会	1 180 万	
		1 900 000.00	国家彩票中心
		1 800 000.00	第一夫人 摩门教徒 加拿大使馆 国家私营企业理事会
增加视力残疾学生、盲聋学生和多重残疾学生的注册入学率项目	“奥尔加·埃斯特雷利亚”国家视力残疾教育资源中心		西班牙国家盲人基金会 拉美团结基金 国际克里斯朵夫防盲协会 国家视力残疾人教育者理事会
巴拉奥纳省地方建设项目	国家盲人慈善协会		韩国大使馆
白内障手术	国家盲人慈善协会		扶轮国际

项目	受益方	资助金额	合作方
水培项目	国家盲人慈善协会		美洲商会
矫形器和假肢使用培训	希保康复慈善协会		和平医师 美国奥多明尼昂大学
改善特殊教育学校的社会—卫生条件项目	多米尼加康复协会	438 200	德国大使馆

千年发展目标

130. 国家作出了承诺；且千年发展目标自 2000 年起，或多或少地渗入到历届政府、非政府组织和国际社会的政策、行动和干预措施中。²²

131. 千年发展目标对于多米尼加共和国来说意味着双重承诺：一方面，可以动员社会各界，并遵照千年发展目标归纳出相应的发展战略。另一方面，多米尼加共和国作为实现了千年发展目标的试点国家(在全世界五个国家中，多米尼加是唯一的一个中等收入国家)，敦促多米尼加政府实施了一系列的举措和行动，其中主要包括成立了一个千年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发展总统委员会，作为国内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的协调和监管单位。

132. 例如，我们可以看到，多米尼加已经在促进在受教育方面的性别平等上取得了显著进步；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蔓延趋势得以抑制并开始出现下降趋势；已经在确保环境的可持续性方面取得了进展，各项指标显示生物多样性丧失的趋势得以扭转；无法获得安全饮用水和基本卫生设施的人口比例已经减少了一半以上；贫民区中的居民生活质量有了显著提高。

133. 在社会保障领域，值得一提的是社会保障体系的实施，这使得 40% 以上的多米尼加人口得以享有医疗保健服务和福利金。《社会保障法》的加快实施推动了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特别是在与健康相关的目标方面的进展。多米尼加面临的一项挑战就是要实现社会保障的全面覆盖，计划在十年的时间内，即最晚到 2011 年实现这一目标；然而，鉴于目前的实施进展，不太可能如期实现普及社会保障这一目标。

134. 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障碍，既包括公共支出在总体上的利用率较低，也包括社会支出金额较低，在 2000-2009 年期间，其平均水平尚不足国民生产总值的 7%，接近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平均水平的一半。另一方面，近年来，税收收入中有很很大一部分(当前超过 40%)被用于公共债务服务，这给总体公共支出，特别是社会支出设定了严格的限制。

135. 对税收政策的重新定义，是使得税收政策更好地履行其再分配职能的一项重要挑战。如果在收入和机会分配、体制强化、社会支出的增加和质量的提高上没有明显改善，那么国家很难提升其人类发展水平。为此，重要的是在公共政策

²² 千年发展目标监测报告。经济、计划和发展部，2010 年。

的制定方面采用更为全面的方法，更好地管理公共政策，并找出适当机制来整合和真正落实国家在发展方面的承诺，进而落实千年发展目标。

136. 2010-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草案即将转变为一项法律，其实施将创造机会以建立更为有效的监测机制，这些机制将比迄今在千年发展目标的监测工作上，特别是在与资金相关的监测上所采用的机制更为有效。

第三十三条 国家实施和监测

137. 行政机关通过第 662-11 号法令宣布，由国家残疾委员会担任实施《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国家主管机关。

138. 这一规定体现在多米尼加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签署的《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的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其中规定：

“缔约国应当按照本国建制，在政府内设立或指定一个协调机制，以便利在不同部门和不同级别采取有关行动”。

139. 通过这种方式，多米尼加实现了对国际人权组织所做出的承诺。

莱昂内尔·费尔南德斯
多米尼加共和国总统

编号：662-11

考虑到：根据 2000 年 6 月 29 日的第 42-00 号法成立的国家残疾委员会，其主要职能是制定、评估和监督落实与残疾干预、诊断和评定等领域相关的政策；

考虑到：多米尼加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签署的《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缔约国应当按照本国建制，在政府内设立或指定一个协调机制，以便利在不同部门和不同级别采取有关行动”。

鉴于：2008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第 458-08 号决议，批准了《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发布在 2008 年 11 月 15 日的第 10495 号官方公报上；

遵照：《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三十三条第一款；

遵照：2000 年 6 月 29 日的第 42-00 号《多米尼加共和国残疾法》；

我在此行使《共和国宪法》第 128 条赋予我的职责，颁布如下：

法令

第 1 条：指定由通过 2000 年 6 月 29 日的第 42-00 号《多米尼加共和国残疾法》成立的国家残疾委员会作为实施《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国家主管机关。

2011年10月27日(国家独立第169周年和恢复共和第149周年)颁布于多米尼加共和国首都圣多明各。

莱昂内尔·费尔南德斯(签名)

残疾人组织

140. 在国内有一个庞大的非政府组织网络，这些组织致力于预防和消除针对残疾人的一切形式的歧视并保障其权利。我们首先要提到的就是多米尼加康复协会，肢体运动机能残疾人协会；多米尼加盲人基金会；多米尼加盲人组织，“奥尔加·埃斯特雷利亚”国家视力残疾资源中心，希保康复慈善协会，多米尼加自闭症协会，多米尼加唐氏综合征协会，国家聋人协会，残疾妇女理事会，多米尼加盲人劳动者协会，“圣塔罗莎”聋人支助研究所，国家聋哑学校，国家盲人慈善协会，等等。

141. 各非政府组织根据本次报告，总结提出了以下承诺：

- 与国家机构合作，大力开展工作，以确保残疾人能够享有健康、住房、工作和社会保障。
- 加强在包容性教育方面的行动，因为这是国家发展的基石。
- 强化统计数据生成系统，以便掌握残疾人当前的处境及其需要。
- 批准向国会递交的残疾法草案，目的是根据《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的要求，出台新的法规。

五. 结论

142. 尽管已经采取措施促进落实该《公约》，但我们不得不承认，当前仍面临一些可能构成限制因素的情况，例如某些法律仍在逐步落实中，在实施具体行动方面的资金有限，相关措施的监督落实机制无力。

143. 为此有必要采取以下措施：

- 发扬千年宣言的价值观以及基于人权的观念，以此促进包容性，拉近阻碍人类发展和落实千年发展目标的社会—经济差距。
- 协调各方努力，以便让各机构开展的方案产生更大的影响力。
- 为残疾领域的政策、计划的方案划拨资金。
- 继续推动落实各项立法、行政、社会、教育、劳动或其他任何性质的措施，以确保消除阻碍残疾人进入公共实体和融入全社会的一切障碍。

- 促进将残疾人作为优先照顾群体有效纳入到国家政府的社会保护方案中，与公共部门的各机构进行政策协调，以消除残疾人在融入多米尼加社会各界方面的机会差异。
 - 促进残疾人有效参与决策进程，并促进其接受新技术，以确保机会平等。
 - 加强与各学术机构在人力资源培养和培训方面的交流，以照顾到残疾人。
 - 继续实施对旨在促进残疾人权利的国内和国际法律框架的宣传方案。
 - 从国家层面促进强化和扩展康复服务。
 - 建立国家残疾统计信息系统，确保掌握各机构和全社会在残疾和人权方面的信息。，
 - 加强与其他国家的组织和机构的区域联系和交流，通过借鉴其经验，可以促进多米尼加针对残疾问题开展相关行动。
-